

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601101

2012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汪文刚	因出差在外无法亲自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	关杰

三、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耿养谋、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鲍霞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马淑春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公司拟定以 2012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199,998,27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2 元（含税），共计 263,999,619.84 元，期末留存可供分配的利润 1,335,984,592.37 元结转下一年度。2012 年无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六、本年度报告内容涉及的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因存在不确定性，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及重大风险提示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	4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6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7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5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1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35
第八节 公司治理	42
第九节 内部控制	45
第十节 财务报告	45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09



第一节 释义及重大风险提示

一、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京煤集团	指	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昊华能源、公司、本公司	指	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东铜铁路	指	鄂尔多斯市东铜铁路物流有限公司
昊华精煤公司、高家梁煤矿	指	鄂尔多斯市昊华精煤有限责任公司
中煤能源	指	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五矿发展	指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昊华能源国际	指	昊华能源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国泰商贸	指	鄂尔多斯市国泰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西部能源	指	杭锦旗西部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诚和国贸	指	北京昊华诚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京东方能源	指	鄂尔多斯市京东方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新包神	指	新包神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沿河铁路	指	鄂尔多斯沿河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非洲煤业公司	指	非洲煤业有限公司（CoAL）

二、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此年报之董事会报告中详细阐述了存在的安全生产风险、利润下降的风险、税收政策风险和汇率变动风险。敬请投资者查阅本报告第四节《董事会报告》“三、董事会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名称简称	昊华能源
公司的外文名称	BEIJING HAOHUA ENERGY RESOURCE CO., 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耿养谋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关杰	薛志宏
联系地址	北京市门头沟区新桥南大街 2 号	北京市门头沟区新桥南大街 2 号
电话	01069839412	01069839412
传真	01069839412	01069839412
电子信箱	xzhh@bjhhny.com	xzhh@bjhhny.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北京市门头沟区新桥南大街 2 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02300
公司办公地址	北京市门头沟区新桥南大街 2 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2300
公司网址	www.bjhhny.com
电子信箱	hhny@bjhhny.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昊华能源	601101

六、公司报告期内注册变更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注册登记日期	2002 年 12 月 31 日
注册登记地点	北京市门头沟区新桥南大街 2 号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110000005219835
税务登记号码	110109746132245
组织机构代码	74613224-5

(二) 公司首次注册情况的相关查询索引

公司首次注册情况详见 2011 年年度报告“公司基本情况”。



（三）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保持稳定健康发展态势，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随着高家梁煤矿的建成和逐步达产，以及公司内部贸易公司的机构整合，公司的煤炭销量稳步增加。2010 年煤炭销量为 706.59 万吨，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40 亿元；2011 年煤炭销量达到 1094.50 万吨，主营业务收入达到 68.97 亿元；2012 年公司煤炭销量达到了 1358.31 万吨，受煤炭价格下跌及水灾影响，主营业务收入比 2011 年略有减少，但仍然达到 68.47 亿元。

与此同时，昊华能源继续发挥了京蒙合作的优势，在寻找新资源储备上取得了实质性进展，高家梁煤矿 2013 年将完全达到 600 万吨设计产能，生产经营逐步步入正轨；红庆梁井田已列入自治区“十二五”规划，并通过股权收购获得了煤制甲醇转化项目，为公司构建“大煤炭”格局、延伸产业链迈出了第一步；通过与京东方进行战略合作，获得了开发鄂尔多斯市巴彦淖井田 10 亿吨优质煤炭资源的良机，为公司“十二五”期间的提升扩张打下了坚实的基础；经过坚持不懈地努力，出资 1 亿美元认购非洲煤业普通股股票。2013 年 2 月 7 日，公司完成上市交割手续，成为“非洲煤业公司”第一大股东，国际化进程迈出标志性一步。

（四）公司上市以来，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公司上市以来，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七、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境内）	名称	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2 号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于雷 王昊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刘隆文、万新平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报告期末公司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2 年	2011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0 年
营业收入	6,933,131,940.53	6,950,706,282.98	-0.25	4,047,165,454.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03,968,503.22	1,301,846,986.96	-30.56	872,560,359.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95,765,364.97	1,302,998,678.22	-31.25	860,963,697.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2,143,063.68	1,012,407,005.11	-19.78	837,321,615.22
	2012 年末	2011 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10 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959,847,433.88	6,382,391,538.43	9.05	5,389,909,793.03
总资产	11,586,178,073.68	10,760,242,773.59	7.68	8,863,824,925.77
总负债	3,022,712,806.06	3,030,521,502.17	-0.26	2,257,475,271.17
总股本 (股)	1,199,998,272.00	999,998,560.00	20.00	454,000,000.00

(二) 主要财务数据

主要财务指标	2012 年	2011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0 年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75	1.08	-30.56	0.93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75	1.08	-30.56	0.9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75	1.09	-31.19	0.9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3.45	21.94	减少 8.49 个百分点	20.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3.32	21.95	减少 8.63 个百分点	19.82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2 年金额	2011 年金额	2010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419,396.99	-1,524,275.08	2,082,709.1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1,009,000.00	788,000.00	13,992,602.23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8,067.9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605,331.51	-159,204.61	229,084.5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76,761.24	-263,938.91	-417,134.50
所得税影响额	-2,704,372.01	-340.59	-4,290,598.98
合计	8,203,138.25	-1,151,691.26	11,596,662.44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2012 年，昊华能源坚持强大京煤理念，认真落实“科学提升，加速扩张，创新发展”战略，坚持“做稳京西，做大京外，做成海外”的工作思路，克服经济下行、煤价下跌、资金压力陡增和自然灾害等不利因素影响，努力夯双基、着力求创新、奋力促发展，在安全生产、经营管理、项目推进、对外扩张、提质增效等方面取得了阶段性成果。

一、2012 年工作回顾

原煤总产量 1030.87 万吨（其中：京西 493.09 万吨，高家梁 537.78 万吨）；煤炭总销量 1,358.31 万吨。工亡 2 人，重伤为零，京西矿区千人负伤率 2.72，同比降低 59.16%。员工人均工资 66,873 元，同比增长 10.39%。

（一）安全生产情况

保持安全生产持续稳定，是昊华能源生存与发展的前提，也是作为首都大型国有企业义不容辞的责任。2012 年，昊华能源继续坚持安全第一、生产第二的安全原则，牢固树立“零”理念，不断夯实双基工作，取得了阶段性成果，安全生产形势持续保持稳定。

一是在全员范围内开展“树立零理念，提升安全意识，营造安全氛围”主题教育活动，以“十个零”为工作要求，全员建言献策，查找工作短板，力求提升改进。

二是创新安全管理机制，明确各级责任主体，通过专题讨论、现场推进会等方式，采用分级预警等安全监管创新，制定针对性措施，以点带面，提升整体安全生产水平和精细化管理上台阶，有效地避免了事故的发生。

三是通过选树典型，夯实双基，基础管理初见成效。通过评选“白国周式班组、班组长、队长”等活动，并发挥安全管理基金的激励作用，奖励先进、奖励管理创新、技术创新和合理化建议，持续推进双基工作。

四是按照“点上突破、线上推进、面上提升”的总体工作要求，持续推进矿井质量标准化工作。2012 年，木城涧煤矿、大台煤矿、大安山煤矿三个矿井达到一级安全生产标准化矿井。

经过昊华能源上下不懈追求和努力，2012 年昊华能源京西矿区千人负伤率 2.72，同比降低 59.16%，安全生产管理再创历史最好水平，进入全国先进行列。

（二）综合创新，持续改进，不断提升科技水平

昊华能源不断健全和完善技术管理创新体系，2012 年累计投入科研经费 1.91 亿元，不断加强技术管理和科技创新力度。

一是急倾斜煤层采空区矸石充填技术取得重大突破。木城涧煤矿大台井急倾斜煤层采空区矸石充填试验成功，属全国首创，填补了国内技术空白，为降低矿井安全生产风险、矸石循环利用、减少环境污染和土地占用，开辟了一条绿色发展之路。

二是薄煤层综采试验成功，有效提高了薄煤层回采效率。

三是持续推进京西矿区新区开发和水平延伸，保证产能接续稳定，为实现公司中远期发展奠定了基础。

（三）积极应对，多措并举，掌控市场主动权



2012 年国际和国内煤炭价格剧烈波动。面对不利局面，昊华能源提前准确研判煤炭市场，及时调整销售策略，抢抓出口煤谈判时机，为完成全年销售奠定了坚实基础。根据市场变化，昊华能源从生产源头抓起，适时调整产品结构，采取多种营销方式和服务，增加高品质、高价位煤种的生产与供应，着力打造“昊华诚信品牌”。在稳定老客户的同时，积极开发了新的高端客户，稳定了销售形势，在煤炭价格低位徘徊的不利局面下，较好地完成了全年计划目标。

（四）全面推进项目建设

一是高家梁煤矿实现新进展。2012 年，高家梁煤矿完成了采矿权整合和安全验收，实现国家级安全质量标准矿井，获得了 600 万吨采矿许可证和 600 万吨煤炭生产许可证，高家梁煤矿“五证一照”齐备有效，标志着该矿已经进入达产期。同时高家梁煤矿内强管理，外拓市场，刷新了掘进日进、原煤日产、原煤日洗等多项生产纪录，全年共实现销售收入 88,706 万元，税前利润 16,048 万元。

二是东铜铁路物流公司开通试运营，进入工程决算。

三是国泰化工项目稳步推进。该项目已取得部分土地、供电及 400 万方用水指标等批复文件。完成了全部地下管网的铺设、受煤系统、热电系统、空分、气化等十六个界区的土建基础；完成了中间罐区和成品罐区的安装，为 2013 年全面安装奠定了基础。

四是红庆梁项目和巴彦淖项目加紧项目核准和筹备工作。红庆梁项目已经先期取得工业广场、环形车场、排矸场、砖厂等建设用地。巴彦淖项目核准立项，取得先期配置 2 亿吨煤炭资源，预配置 8 亿吨煤炭资源的文件。目前，两个项目正在积极推进中。

五是海外项目获得突破。昊华能源通过积极调研海外项目，经过坚持不懈地努力，完成了出资 1 亿美元认购非洲煤业普通股股票的工作。2013 年 2 月 7 日，公司完成上市交割手续，成为非洲煤业公司第一大股东；3 月 26 日，双方在约翰内斯堡签署正式合作协议，国际化进程迈出标志性一步。

二、董事会关于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一）主营业务分析

1、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6,933,131,940.53	6,950,706,282.98	-0.25
营业成本	4,448,908,985.46	3,918,868,754.07	13.53
销售费用	212,485,218.91	234,053,315.75	-9.22
管理费用	657,323,377.23	611,877,982.04	7.43
财务费用	51,839,657.50	61,459,179.21	-15.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2,143,063.68	1,012,407,005.11	-19.7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27,195,323.83	-1,341,918,074.07	58.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8,064,916.05	-32,994,811.97	1821.68
研发支出	190,910,387.00	191,898,000.00	-0.51

2、收入



(1) 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因素分析

2012 年，公司受国内外煤炭市场需求疲软、价格下跌的影响，本年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 4,994 万元，减幅 0.72%。其主要原因是：①出口销售数量较上年同期减幅 9.46%，出口销售价格也较上年同期减幅 9.54%，综合比较本年出口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幅 18.11%。②国内煤炭销售数量较上年增幅 31.58%，主要是鄂尔多斯市昊华精煤有限责任公司销量较上年同期增幅 46.58%。国内销售价格较上年同期减幅 17.35%。综合比较本年国内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幅 8.75%。

本年其他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3,238 万元，增幅为 60.56%，主要系公司子公司诚和国贸公司进行生铁、钢轨等货物贸易，导致其他业务收入大幅增加所致。

昊华能源母公司：2012 年，昊华能源母公司销售收入比 2011 年减少了 2.29 亿元，主要原因是受售价同比下降 130.60 元及增加销量 49.89 万吨所致。其中：国内市场收入同比增加 2.12 亿元，主要是受国内煤炭销售同比增加 68.77 万吨及国内煤售价同比降低 87.15 元/吨所致；国际市场收入同比减少 4.41 亿元，主要是受出口煤销量同比减少 18.88 万吨及出口煤售价同比降低 116.49 元/吨所致。

昊华精煤公司（高家梁煤矿）：2012 年，昊华精煤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8.87 亿元，较上年同期 7.33 亿元增幅 20.99%，主营业务收入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昊华精煤公司商品煤销量大幅增加，全年共销售商品煤 517.25 万吨，比上年增加 164.38 万吨，增幅 31.78%，其中销售末煤增加 74.78 万吨，增幅 32.81%，精煤增加 89.60 万吨，增幅 71.71%。2012 年度昊华精煤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增加 1.54 亿元，主要是由于煤炭销量增加导致收入增加 3.42 亿元，煤炭吨煤平均售价同比下降 36.27 元导致收入减少 1.88 亿元。

(2) 以实物销售为主的公司产品收入影响因素分析

2012 年，公司生产原煤 1030.87 万吨，比上年同期 877.11 万吨增加 153.76 万吨，增幅为 17.53%，主要系高家梁煤矿产能增加所致。完成销量 1358.31 万吨，比上年同期 1094.50 万吨增加 263.81 万吨，增幅为 24.10%，主要系昊华精煤销量增加及公司子公司诚和国贸煤炭贸易量同比增加较多所致。2012 年末公司煤炭库存较年初减少 23.89 万吨，减幅 21.51%。

(3) 主要销售客户的情况

单位：元

客户名称	本期金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新日本制铁株式会社	1,014,479,449.20	14.63
韩国浦项制铁集团公司	769,787,296.02	11.10
河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316,277,292.36	4.56
首钢矿业公司	211,829,799.17	3.06
浙江中融燃料有限公司	199,742,666.18	2.88
合计	2,512,116,502.93	36.23

3、成本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煤炭	主营业务成本	4,387,118,741.06	98.61	3,887,582,389.32	99.20	12.85
其它	其他业务成本	61,790,244.40	1.39	31,286,364.75	0.80	97.50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煤炭	主营业务成本	4,387,118,741.06	98.61	3,887,582,389.32	99.20	12.85
其它	其他业务成本	61,790,244.40	1.39	31,286,364.75	0.80	97.50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采购内容	不含税金额
北京鑫华源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设备、配件、材料	98,475,499.73
北京京煤化工有限公司	材料	25,765,690.31
中煤张家口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设备、配件	16,766,142.97
浙江衢州煤矿机械总厂有限公司	材料	15,898,687.76
四川华蓥山广能集团嘉华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设备、配件	12,522,065.18
合计	—	169,428,085.95

4、费用

(1) 销售费用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港杂费及代理费	134,625,031.98	153,700,650.74
运输费	13,259,732.28	23,367,021.70
煤管票费	46,495,873.88	37,952,657.91
职工薪酬	4,576,239.97	3,066,123.47
装卸及仓储保管费	5,128,281.38	4,427,913.73
业务经费	1,952,043.50	2,010,271.55
其他销售费用	6,448,015.92	9,528,676.65
合计	212,485,218.91	234,053,315.75

(2) 管理费用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338,806,769.30	272,870,975.51
修理费	84,320,819.12	95,130,993.06
折旧与摊销	47,321,890.66	39,900,433.91
研究与开发费	12,551,911.01	33,761,973.10
矿产资源补偿费	49,461,867.65	46,621,530.32
土地使用税等税金	13,654,547.47	18,379,288.57
咨询及聘请中介机构费用	9,739,851.37	15,417,738.82
业务招待费	11,352,324.85	10,906,300.51
办公费	4,995,927.25	5,798,147.81
差旅费	6,695,716.49	6,975,948.67
会议费	4,209,045.23	5,949,088.88
车辆使用费	10,955,671.11	9,805,587.31
租赁费用	10,054,389.09	7,571,556.99
农工管理费	6,432,560.00	6,136,011.60
其他管理费用	46,770,086.63	36,652,406.98
合计	657,323,377.23	611,877,982.04



(3) 财务费用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支出	55,099,288.76	55,141,538.61
减：利息收入	15,082,483.85	21,147,312.51
汇兑损益	5,386,961.29	18,829,838.71
银行手续费	4,513,865.16	5,100,643.81
融资费用	1,922,026.14	3,534,470.59
合 计	51,839,657.50	61,459,179.21

5、研发支出

(1) 研发支出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支出	190,910,387.00
本期资本化研发支出	
研发支出合计	190,910,387.00
研发支出总额占净资产比例（%）	2.22
研发支出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2.75

(2) 情况说明

公司坚持推进以机械化开采为核心的技术改革，进一步加强了矿井应力集中区域的防治、矸石充填等新技术的研究与应用，不断优化现有采掘工艺参数、工艺程序、和正规循环作业安排，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有效地提高了单产和单进水平；同时，运用各种激励手段，以项目立约书、技术创新管理基金奖励等方式，充分调动和发挥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进一步提高了技术创新活动对安全生产的贡献。

一是重点技术研发项目取得重大突破。

急倾斜煤层采空区矸石充填技术取得重大突破。针对京西矿区煤层赋存特点和环境保护要求，公司在所属大台矿井自主研发了急倾斜煤层采空区矸石充填技术，从理论支持和具体工艺技术方面都取得了全新的成果，填补了国内空白，属全国首创。该技术可以有效的控制煤层顶底板，围岩移动小，减轻地面塌陷危害，达到安全生产。通过回填的方式可以大幅的减少矸石排放对地表的影响，实现以矸石置换能源的目的，同时可以解决井下煤炭生产矸石的处置问题，避免了矸石提升所带来的运输紧张、环境污染和占地问题，对提高资源回收率、保护生态环境、促进矿区和谐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长沟峪煤矿急倾斜厚煤层“Z”字型水平分层放顶煤采煤法取得突破。针对长沟峪煤矿急倾斜厚煤层赋存特点，开展了“Z”字型水平分层放顶煤采煤法的研究和工业性试验。通过第一个试验工作面近三个月的开采，回采率达 91.5%，安全效益和经济效益显著，并在工作面巷道布置、回采工艺参数选择等方面取得了突破。

大安山矿+550m— +680m 水平轴 9 上、下槽联合开采研究取得重要进展。通过对大安山矿轴 9 上、下槽开采各种技术方案的多次研讨论证，找出了需要继续研究解决的煤与矸石分采、分运、处理和采掘设备适应性研究等关键技术路线。

二是全面启动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创建工作。

2012 年，公司完成了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关的申报可行性评估、资料收集汇总、申报文件材料编



写、科技创新体系运行审计、科技投入和科技产品审计、区级科委审查等大量基础性工作。至 2012 年底，公司申报材料已通过了北京市有关专家评审会的评审，等待北京市予以公示后上报国家科技部汇审。

三是大力开展群众性技术革新。

2012 年，公司设置了“工程技术人员技术创新、员工小改小革及合理化建议管理基金”，并建立了相关工作机制，使群众性技术革新工作从深度、广度方面进一步得到发展。2012 年全年共完成“工程技术人员技术创新、员工小改小革及合理化建议奖励基金”项目 1245 项，通过评审奖励 677 项。其中“木城涧矿千坑大倾角综采工作面回收、安装工程施工方案模式的应用”、“破碎顶板厚煤层沿空送巷技术”、“大台井 845 工作面治水方案及实施”、“大台井 7174 工作面过变化带找煤”等一大批优秀项目成果，在科技含量和解决生产实际需求等方面都很有价值。这些群众性技术革新成果涉及采掘、开拓、机运、通风、地测、防治水、矿压、销售、后勤等各个领域，与公司专业研究并驾齐驱，形成了推进全公司科技创新的强大合力，有力的推动了公司的安全生产和创新型企业建设。

6、现金流

(1) 经营、投资、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和流出情况。

现金流入量：2012 年现金总流入量 946,465 万元。其中：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量 732,152 万元，占现金总流入的 77.36%，其中：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14,812 万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量 363 万元，占现金总流入的 0.04%，其中：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60 万元，占现金总流入的 0.04%；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量 213,950 万元，占现金总流入的 22.60%。

现金流出量：2012 年现金总流出量 1,021,163 万元。其中：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量 650,937 万元，占现金总流出的 63.74%，其中：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9,466 万元，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5,515 万元，支付的各项税费 165,989 万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量 213,082 万元，占现金总流出的 20.87%，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量 157,144 万元，占现金总流出的 15.39%。

现金流量净额：2012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214 万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2,720 万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806 万元，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25 万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74,173 万元。

(2) 现金流量情况同期对比分析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2 年累计	2011 年累计	变动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14,812	747,046	-32,23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339	15,949	1,3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2,152	762,995	-30,84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9,466	316,455	-46,98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5,515	158,629	26,88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5,989	156,840	9,14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967	29,831	1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0,937	661,755	-10,8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214	101,241	-20,02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60	2,480	-2,12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		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3	2,480	-2,11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0,002	59,927	90,075
投资支付的现金	23,080	75,535	-52,455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0,000	1,173	38,82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	-3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3,082	136,672	76,4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2,720	-134,192	-78,52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3,950		23,95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3,950		23,95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0,000	204,000	-44,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		3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3,950	204,000	9,95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4,000	170,000	-56,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2,858	36,989	5,86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6	310	-2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7,144	207,299	-50,1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806	-3,299	60,10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25	1,842	-1,31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4,173	-34,408	-39,76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2,368	266,776	-34,40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8,195	232,368	-74,1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2012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累计为 732,152 万元，比 2011 年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762,995 万元减少了 30,843 万元。其中：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12 年累计发生为 714,812 万元，比 2011 年累计发生 747,046 万元减少了 32,234 万元。主要原因为市场销售景气程度下降，虽然公司较去年大幅提高煤炭销量，但难抵煤炭价格下跌的影响，造成综合销售收入下滑，进而引起对应的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减少。因此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流入与上年同期相比明显减少；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2 年累计发生为 17,339 万元，比 2011 年累计发生 15,949 万元增加了 1,390 万元，主要原因为本年收到政府财政贴息收入 1,000 万元。

2012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累计为 650,937 万元，比 2011 年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661,755 万元减少了 10,818 万元。其中：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12 年累计发生为 269,466 万元，比 2011 年累计发生 316,455 万元减少了 46,989 万元，主要原因为 2012 年外购煤单位成本较上年大幅下降引起的本期现金流出对应减少所致；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12 年累计发生为 185,515 万元，比 2011 年累计发生 158,629 万元增



加了 26,886 万元。主要因为 2012 年公司全面提高职工的工资水平，各项保险也相应有所提高；支付的各项税费 2012 年累计发生比 2011 年增加 9,149 万元，主要是 2012 年母公司所在区域开征地方教育附加、2011 年中调整资源税征收标准、专项储备税收扣除时间性差异影响企业所得税等综合因素影响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2012 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累计为 363 万元，比 2011 年投资活动现金流入 2,480 万元减少了 2,117 万元。其中：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为 360 万元，占总现金流入的 0.04%。

2012 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累计为 213,082 万元，比 2011 年投资活动现金流出 136,672 万元增加了 76,410 万元。其中：一是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为 150,002 万元，二是投资支付的现金 23,080 万元分别对京东方能源投资 5,800 万元，对新包神投资 4,000 万元，对沿河铁路增资 700 万元以及对非洲煤业投资 12,580 万元，三是取得子公司和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 40,000 万元因为 2012 年公司支付西部能源股权转让款。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2012 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累计为 213,950 万元，比 2011 年筹资活动现金流入 204,000 万元增加了 9,950 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一是控股子公司西部能源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 万元及国泰商贸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950 万元；二是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分别为深发展短期融资券 50,000 万元、浙商银行短期借款 50,000 万元、招商银行短期借款 20,000 万元、民生银行短期借款 20,000 万元、工商银行短期借款 10,000 万元、深发展短期借款 10,000 万元；三是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 万元为控股子公司国泰化工融资租赁款。

2012 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累计为 157,144 万元，比 2011 年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207,299 万元减少了 50,155 万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主要用于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其中：偿还深发展短期融资券 50,000 万元、浙商借款 50,000 万元、招行借款 10,000 万元以及工商银行借款 4,000 万元。

(3) 对公司本年度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的说明。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 213,082 万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12,720 万元，主要：一是 2012 年支付西部能源股权转让款 40,000 万元；二是 2012 年对京东方能源投资 5,800 万元，对新包神铁路投资 4,000 万元，对沿河铁路增资 700 万元，以及对非洲煤业投资 12,580 万元；三是控股子公司国泰化工购建固定资产支付的现金 116,105 万元，控股子公司西部能源购建固定资产支付的现金 18,401 万元。

(二) 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1、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煤炭	6,847,305,851.81	4,387,118,741.06	35.93	-0.72	12.85	-7.71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	营业成本比上	毛利率比上年



				年增减 (%)	年增减 (%)	增减 (%)
煤炭	6,847,305,851.81	4,387,118,741.06	35.93	-0.72	12.85	-7.71

主营业务分行业和分产品情况的说明

2012 年公司主营业务没有发生变化，为煤炭开采和销售，其中煤炭销售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的 98.76%。

2、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商品煤国内销售	4,855,288,804.47	8.75
商品煤出口销售	1,992,017,047.34	-18.11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1、资产负债情况分析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货币资金	1,581,950,083.42	13.65	2,323,682,463.98	21.60	-31.92
应收票据	888,646,613.85	7.67	589,050,533.00	5.47	50.86
预付款项	848,130,277.30	7.32	256,909,128.46	2.39	230.13
其他应收款	12,206,848.09	0.11	20,691,585.37	0.19	-41.01
固定资产净额	2,980,419,455.79	25.72	2,123,355,059.84	19.76	40.36
工程物资	247,963.20	0.00	120,963.20	0.00	104.99
长期待摊费用	1,600,000.00	0.01		0.00	1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60,309,119.94	0.52	46,123,371.92	0.43	30.76
短期借款	800,000,000.00	6.90	340,000,000.00	3.16	135.29
应付票据	0.00	0.00	31,913,498.00	0.30	-100.00
预收账款	308,460,135.71	2.66	209,349,526.40	1.95	47.34
应交税费	-25,687,811.55	-0.22	138,486,902.06	1.29	-118.55
应付利息	7,380,136.99	0.06	18,195,205.49	0.17	-59.44
其他应付款	544,567,878.03	4.70	1,089,449,980.73	10.12	-50.0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1,596,183.53	1.31	12,095,000.00	0.11	1153.38
长期应付款	140,588,185.05	1.21	20,262,342.44	0.19	593.84
其他非流动负债	2,600,000.00	0.02	12,600,000.00	0.12	-79.37

货币资金：年末余额为 1,581,950,083.42 元，比上期末余额减幅 31.92%，其主要原因是本期 40 万吨/年甲醇项目及配套工程、红庆梁矿井建设项目全面开工建设，支出增加，同时本年增加对新包神和京东方能源投资，本年预付非洲煤业 2,000 万美元认购股份款项。

应收票据：年末余额为 888,646,613.85 元，比上期末余额增幅 50.86%，其主要原因是本年国内销售商品煤采用银行承兑汇票结算方式较多。

预付款项：年末余额为 848,130,277.30 元，比上期末余额增幅 230.13%，其主要原因是 40 万吨/年甲醇项目及配套工程与红庆梁矿井建设项目全面开工建设预付工程款及设备款增加，本年预付非洲煤业 2,000 万美元认购股份款项。

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为 12,206,848.09 元，比上期末余额减幅 41.01%，其主要原因是公司本年收回前期所



支付的备用金借款导致。

固定资产：年末余额为 2,980,419,455.79 元，比上期末余额增幅 40.36%，其主要原因是公司子公司东铜铁路本年铜匠川铁路专用线工程达到可使用状态转入固定资产。

工程物资：年末余额为 247,963.20 元，比上期末余额增幅 104.99%，其主要原因是子公司东铜铁路本年购置铁路专用线工程所用的轨枕等物资。

长期待摊费用：年末余额为 1,600,000.00 元，比上期末余额增加 1,600,000.00 元，其主要原因是子公司鄂尔多斯市国泰商贸有限责任公司摊销黄河水源置换维护费，将在剩余收益期摊销的金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年末余额为 60,309,119.94 元，比上期末余额增幅 30.76%，其主要原因是本期末使用的维简费与安全费增加对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短期借款：年末余额为 800,000,000.00 元，比上期末增加 460,000,000.00 元，其主要原因是：公司本年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向金融机构借款。

应付票据：年末余额为 0 元，比上期末减少 31,913,498.00 元，其主要原因是：公司本年按期支付了全部银行承兑汇票。

预收账款：年末余额为 308,460,135.71 元，比上期末增幅 47.34%，其主要原因是：公司本年采用预收款形式销售煤炭产品，年末尚未结算部分导致预收账款年末余额增加。

应交税费：年末余额为-25,687,811.55 元，比上期末减幅 118.55%，其主要原因是公司子公司鄂尔多斯市国泰商贸有限责任公司本年购买机器设备所取得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形成的增值税进项税额尚未抵扣所致。

应付利息：年末余额为 7,380,136.99 元，比上期末减幅 59.44%，其主要原因是公司本年计提未支付短期融资券利息较上年减少所导致。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 544,567,878.03 元，比上期末减幅 50.01%，其主要原因是公司本年支付收购杭锦旗西部能源开发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款 400,000,000.00 元及收购鄂尔多斯市京东方能源投资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款 50,000,000.00 元所导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期末余额为 151,596,183.53 元，比上期末增加 139,501,183.53 元，其主要原因：公司子公司鄂尔多斯市国泰商贸有限责任公司本年与北京京城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该公司本年收到的融资金额 300,000,000.00 元。根据合同约定需要在下一年度内支付租金 139,506,183.53 元所导致。

长期应付款：期末余额为 140,588,185.05 元，比上期末增加 120,325,842.61 元，其主要原因：公司子公司鄂尔多斯市国泰商贸有限责任公司本年与北京京城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该公司本年收到的融资金额 300,000,000.00 元。

其他非流动负债：期末余额 2,600,000.00 元，比上期末减幅 79.37%，其主要原因是公司本年使用北京市国土资源局拨付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奖励资金 10,000,000.00 元。

（四）核心竞争力分析

昊华能源经过十年的发展，以“反思文化”为引领，发挥资源、产品、市场、技术、管理等优势，逐步



打造出了具有昊华能源特色的核心竞争力的能力体系。公司不断反思和总结以往经验教训以及企业优劣势，确立了“科学提升、加速扩张、创新发展”的发展战略和“做稳京西、做大京外、做成海外”的实现方式。

公司数十年建立起的诚信、以及煤炭产品的内在优良品质，对冶金、电力等行业客户具有独特的吸引力，大客户需求稳定，竞争力十分突出。面对 2012 年煤炭需求不旺、价格低迷的不利形势，公司在保证原有重点用户需求的同时，进一步开发了国内外的河北津西钢铁、太钢不锈，日新制钢 0~7mm 粒度冶金煤和 JFE 煤球等新的用户，仍保持了公司京西煤高价位市场的稳定。

2012 年，昊华能源科研投入 1.91 亿元，用于采煤方法、支护方法等技术改革和创新，形成了具有国内领先或先进水平的适合京西矿区极其复杂地质条件下难采煤层开采技术体系，以及适合内蒙矿区的近水平、缓倾斜、倾斜煤层高产高效长壁综合机械化开采技术，为京西矿区的产能稳定和内蒙矿区的产能释放提供了可靠的技术支撑。

公司在做稳京西的同时，加快推进京外和海外煤炭资源的开发利用，不断增加公司后备资源储量，促进昊华能源可持续发展。截至 2012 年末，昊华能源拥有采矿权 5 个、探矿权 1 个，资源储量合计 25 亿吨；公司还积极开发资源后备项目，如正在积极推进的内蒙古巴彦淖尔煤矿项目潜在资源储量将不低于 10 亿吨，通过认购非洲煤业公司成为其第一大股东间接拥有了南非的优质煤炭资源（非洲煤业公司 3 个在产矿总资源量为 9.03 亿吨，11 个探矿权估算总资源量为 79.56 亿吨）。

（五）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投资额（万元）	110,550.00
投资额增减变动数（万元）	16,715.08
上年同期投资额（万元）	93,834.92
投资额增减幅度（%）	17.81

被投资的公司情况

被投资的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活动	占被投资公司权益的比例
杭锦旗西部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矿产资源勘探及相关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经许可的，未获许可不得生产经营）	60.00%
鄂尔多斯市京东方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对能源的投资	20.00%
新包神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承担包头至神木段铁路工程的建设、经营；铁路货物运输建设与经营，铁路客货运输等	4.00%
鄂尔多斯市国泰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五金交电、日用百货、包装材料、机械配件、建材、建筑防水、水泥制品、管道铝合金制品、冶金设备、水暖及配件、五金轴承、金属材料的销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经许可的，未获许可不得生产经营）	95.00%

（1）依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司本年对京东方能源增资，公司 2012 年增加对其投资 800.00 万元，持股比例仍为 20.00%。

（2）因新包神铁路建设标准提高和征地费用大幅增加，铁道部最终批准该铁路建设投资增加 20 亿元，依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2012 年公司向新包神增资人民币 4,000 万元，增资后，公司仍持有新包神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4% 股权。

（3）依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2012 年公司向子公司诚和国贸增资人民币 1 亿元，增资后



持股比例仍为 100%。

(4) 依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2012 年公司向子公司西部能源增资 3 亿元，增资后，公司仍持有西部能源 60% 股权。

(5) 依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2012 年公司向子公司昊华能源国际增资 2,600 万美元，增资后持股比例仍为 100%。

(6) 依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2012 年公司向子公司国泰商贸增资 75,050 万元，增资后公司仍持有国泰商贸 95% 股权。

(7) 公司子公司西部能源依据与鄂尔多斯沿河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其他股东共同签订的投资协议，对鄂尔多斯沿河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同比例增资，公司 2012 年增加对其投资 700.00 万元。增资后，持股比例仍为 5%。

2、非金融类公司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2) 委托贷款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委托贷款事项。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10	首次发行	327800.00	28,520.00	316,295.98	5.75	存储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10 年 3 月 23 日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共计募集资金 327,800 万元，扣除证券公司发行和保荐费 12,232.01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315,567.99 万元存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共产生利息收入净额 733.74 万元，合计共 316,301.73 万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承诺项目名称	是否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本年度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是否符合计划进度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产生收益情况	是否符合预计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收益说明	变更原因及募集资金变更程序说明
内蒙古鄂尔多斯市高家梁煤矿项目	否	122,013.00		122,013.00	是	100.00%		13,187.64			
高家梁煤矿选煤厂项目	否	24,794.00		24,794.00	是	100.00%					
万利矿区铜匠川铁路专用线项目	否	33,297.00		33,297.00	是	100.00%					
偿还银行借款和补充流动资金	否	20,000.00		20,000.00	是						
合计		200,104.00		200,104.00				13,187.64			



4、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1) 公司控股子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济南京煤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	销售、批发煤炭；批发、零售、仓储：金属材料、普通机械、五金、交电、汽车零配件、日常用品。（未取得专项许可的项目除外）	1,283.07	1,080.52	6.12
鄂尔多斯市昊华精煤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	煤炭生产、销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经许可的，未获许可不得生产经营）	239,235.37	225,933.60	13,187.64
鄂尔多斯市东铜铁路物流有限公司	31,220.00	铁路及其附属设施的建设、经营；铁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品）；建材、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销售。（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的，未获审批前不得生产经营）	89,898.74	30,236.27	-134.55
昊华能源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2800万美元	能源及矿产资源投资、贸易；与能源业务有关的进出口业务	17,482.14	17,449.53	-113.29
北京昊华诚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000.00	销售煤炭、焦炭、矿山设备、木材制品、金属材料（除黄金）、建筑材料、仪器仪表、百货；技术开发、转让；信息咨询（不含中介服务）；货物进出口	40,076.78	18,722.38	-2035.03
杭锦旗西部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70,000.00	矿产资源勘探及相关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经许可的，未获许可不得生产经营）	71,466.05	69,180.23	-461.48
鄂尔多斯市国泰商贸有限公司	80,000.00	五金交电、日用百货、包装材料、机械配件、建材、建筑防水、水泥制品、管道铝合金制品、冶金设备、水暖及配件、五金轴承、金属材料的销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经许可的，未获许可不得生产经营）	109,869.48	78,947.64	-597.72

(2) 公司参股子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新包神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321,896	承担包头至神木段铁路工程的建设与经营，铁路客货运输等	699,724.59	246,769.58	-18,206.62
呼伦贝尔太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100	按照《矿产资源勘查许可证》规定的范围及期限进行矿产勘查活动等	1,506.83	1,429.11	-130.05
鄂尔多斯市京东方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5,000	对能源的投资	4,864.66	4,864.08	-133.99

5、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万元）	项目进度	本年度投入金额（万元）	累计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项目收益情况
国泰商贸 40 万吨/年甲醇项目及配套工程	282,000.00	20.00%	41,094.70	51,583.91	

红庆梁煤矿项目正在开展必要的前期工作和工程准备；作为红庆梁煤矿项目配套的转化项目——国泰商贸正在按计划进行建设。

公司控制的特殊目的主体情况

公司无公司控制的特殊目的主体。

三、董事会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2013 年，虽然当前煤炭行业的外部宏观环境正在发生好转，关于推进新型城镇化等思路 and 措施有望稳定宏观经济，从长期看对煤炭行业有稳定和促进作用，不过由于国内外经济依然处于缓慢恢复之中，在此过程



中仍然存在诸多不确定和不稳定的因素，所面临的形势依然严峻。2012 年全国煤炭产量为 36.6 亿吨，比上年增长 4% 左右，增速同比回落 4.7 个百分点¹；根据国家发改委《煤炭工业发展“十二五”规划》的预计，到 2015 年消费总量宜控制在 39 亿吨左右，生产能力 41 亿吨/年。因此，未来几年煤炭需求将继续保持低速增长，煤炭市场继续呈现供需相对宽松的态势，煤炭价格短时期内回升到较高水平有较大难度。

公司主营业务为煤炭生产与销售，多年来煤炭销售收入占到营业收入的比例保持在 99% 左右。虽然昊华能源凭借煤炭资源品质优势和长期积累的良好市场信誉，多年来与国内外多家企业保持着良好的合作关系，在多方面都有较强的竞争力、尤其是京西无烟煤在烧结煤市场长期保持国内领先地位，但国内外煤炭价格总体水平的高低仍然对公司经营业绩起着决定性因素。

由于京西矿区开采的复杂性，人工成本在总成本中所占比例一直较高；2013 年又值公司加速扩张的关键之年，资金压力较大，公司将通过各种融资方式解决资金需求，财务费用将有所增加，这些也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二）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总的发展战略是：围绕能源资源开采业及煤化工、铁路运输两大产业链条，积极稳妥地推进产业结构调整，初步实现企业转型，基本形成结构合理、相关多元、主业突出的产业发展格局。“十二五”期间，公司的战略方向是以煤为主，发挥采掘业优势，开发国内外能源和资源，适当延深产业链。能源及开采业在控制北京煤炭产量 500 万吨的基础上，努力使外埠煤炭产量达到 1500 万吨。同时要积极探索能源产业链的延伸和煤化工及新能源的发展，实现煤炭、煤化工等产业一体化，并积极获取国际资源。

煤炭在我国一次能源消费中仍占有主体地位，随着我国经济的不断发展，煤炭产量和需求仍将有一定程度的增长。昊华能源拟建设的红庆梁煤矿项目和巴彦淖尔煤矿项目预计将在十二五末、十三五建成投产，对公司提升产能、市场竞争力和经营业绩都有着积极意义。但同时，我们也注意到国内煤炭资源价格和建设成本不断攀升，行业准入门槛也在提高，对企业经营管理水平和规模等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与此同时，自 2009 年中国首次成为煤炭净进口国之后，2012 年全年我国煤炭进口量达 2.9 亿吨，再创新高²。虽然由于进口价格低廉，煤炭的进口量迅速攀升，直接冲击了国内煤炭市场，但是国际煤炭贸易也可能成为昊华能源的一个潜在的新的利润增长点。公司将利用昊华能源品牌优势和用户优势，凭借多年积累的煤炭贸易经验，依托昊华能源国际为平台，探索国际煤炭贸易新途径，在满足国内外客户需求的同时，提升企业经营业绩。

近年来，随着国际煤炭价格的走低，煤炭资源价格也出现回落，海外煤炭企业市场估值也出现下滑之势，海外投资价值凸显。但由于国内外法律、文化等多方面都存在较大差异，因此海外投资并购对于昊华能源来说，仍需要一个长期学习和摸索的过程。

（三）经营计划

2013 年，昊华能源预计原煤产量为 1150 万吨，其中：京西矿区 500 万吨，高家梁煤矿 650 万吨；预计销

注¹：资料来源：中证网《2012 年我国煤炭产量增速下滑 4.7 个百分点》

注²：资料来源：中金在线《2012 年全年中国煤炭进口量达 2.9 亿吨》



量将达到 1400 万吨，其中：京西地区 500 万吨，高家梁煤矿 600 万吨，煤炭贸易销量 300 万吨；预计 2013 年实现营业收入 65 亿元，营业成本将达到 44 亿元，期间费用及税金将达到 14 亿元。为了确保公司各项经营指标的顺利实现，公司计划采取以下措施：

1、坚持零理念，继续强化安全生产管理

2013 年，昊华能源将继续贯彻落实零理念，以更精细化的 PDCA 闭环管理模式，不断拓展科学管理的内容和方式，不断夯实安全生产各项基础工作，确保安全生产的持续稳定。

一是强化科学管理，精细闭环管理模式。通过落实精细化值派班和精细施收工会制度，持续深化班组建设；充分利用隐患排查信息系统，时刻关注工艺推进过程中的排查与治理，切实做到整改措施、责任、资金、时限和预案“五到位”；按照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持续规范“以安全为导向、以工作量为基础”的二次分配机制，以更精细的经济激励政策提高员工参与安全生产管理的积极性。

二是进一步完善生产技术管理体系，加大科技创新成果的应用，从分发挥技术管理和科技创新在安全生产中的保障作用。一方面通过完善技术管理机构建设和技术管理队伍建设，加强技术管理检查、监督考核和责任追究体系建设；另一方面利用先进成熟的工艺和技术，简化优化生产布局和工程部署，改进采掘工艺、规范技术标准，加强监督管理，不断提高矿井集约化水平。

三是创新和完善班组结构建设，培养具有昊华能源特色的优秀班组和班组长，强化班组自我完善和自我管理，并发挥经济政策的激励作用，打造专业化班组和队伍，夯实安全生产基石。

四是严格落实隐患排查与治理体系、危险源辨识、风险点控制等制度。强化应力集中、立井提升、斜坡管理、火灾水害等重点的监测监控，做到超前防控，从分发挥预警机制在安全生产中的重要作用。

五是创新安全教育培训体系与运行方式，以强化培训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和提升员工综合素质为目标，开展脱产培训、班队长培训、现场操作培训等工作。

2、做好增收节支工作，提升经营管理水平

一是加强市场调研，提高市场预判能力，通过调整产品结构、提升产品品质和加强产、供、销全过程煤质的监控与管理，利用策略销售、文化销售、科技销售提升产品竞争力，稳定既有客户、持续开发高端客户，实现增量增收。重点是加强京西小混中块煤的洗选和长沟峪煤球出口技术研究，以及提高高家梁煤质和附加值。

二是要大力控成本，从提高集约化管理水平、完善预算考核指标体系、优化用人机制和劳动组织结构等方面入手，强化成本费用分项管理，严控管理费用、财务费用和销售费用，强化成本管控。

三是按照“压缩投资、控制成本、把握节奏”的发展策略，统筹协调红庆梁煤矿、国泰化工项目和巴彦淖尔煤矿项目的投资建设安排，把握项目事前、事中、事后的全过程管控，确保以最低的资金成本完成项目最优建设。

3、坚持创新发展之路，提供企业可持续发展的有力保障

一是坚持技术创新。进一步深化、细化沿空留巷、沿空送巷和解决急倾斜矸石充填技术难题，推进绿色开采；进一步加强以综合机械化为核心的四项改革，探索长沟峪煤矿长沟峪区深部开采技术难题；加强应力



集中区域预防体系建设；以创建机电运输安全质量标准化示范岗为切入点，加强机电运输的规范设计、安全运行。

二是坚持完善信息化在安全生产中的应用。充分依托物联网等新技术进行科技攻关，梳理、建立信息化管理制度，提高信息汇集、交流、分析、获取的准确性和及时性，实现有效运行，加快数字化矿山建设。

三是坚持融资方式创新。充分借助资本市场平台，跟踪相关政策措施和资本市场创新品种，根据公司投资项目、资金需求、资产结构和资本市场状况，利用债券融资与股权融资运作，获取高效、低成本市场资金，满足投资需求。

4、统筹协调、把握节奏，持续推进战略实施

一是提高高家梁煤矿产能，确保销售 600 万吨，力争 650 万吨，精煤产率确保 43%，力争 45%，提升高家梁煤矿盈利能力。

二是提升东铜铁路运力，力争尽早完成东铜铁路万吨列开通、高家梁煤矿立户等工作，争取客户资源、提高运输效率，确保完成高家梁煤矿铁路 250 万吨运量，力争实现 300 万吨运量。

三是力争早日获得红庆梁煤矿建设核准文件，积极稳妥地推进巴彦淖尔煤矿项目各项前期准备工作。

四是利用参股非洲煤业的有利时机，深入学习和总结海外投资并购的经验，在条件成熟的情况下，开展管理、技术、市场等更深层次战略合作；同时以昊华能源国际为平台，试水国际煤炭贸易，继续寻找规模适中、有投资价值的其他海外资源项目。

（四）因维持当前业务并完成在建投资项目公司所需的资金需求

公司将继续优化资产结构，合理统筹资金的使用，加强运营资金管理，提高运营资金效率，同时通过全面预算管理的实施，严格控制各项生产经营成本。2013 年，公司为维持日常生产经营和项目投资的资金需求主要通过自有资金、银行借款、债券、贸易融资等方式予以满足。其中：母公司及其他子公司零星工程资本支出 25,834 万元，母公司具有充足的流动资金维持当前业务及支持项目投资资金需求；控股子公司在项目投资方面：国泰化工在建项目资本支出 160,795.70 万元；红庆梁矿井建设资本支出 59,120.47 万元；公司子公司昊华能源国际 2012 年与非洲煤业公司签订《认股协议》所需资金中的 8000 万美元，已于 2013 年 1 月通过内保外贷方式取得银行借款；其他项目所需资金，公司将通过银行贷款、发行短期融资券等方式解决，资金成本为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水平。

（五）可能面对的风险

1、安全生产风险

多年来公司积累了丰富的煤炭安全生产管理经验，拥有完善的通风、防尘、排水和顶板压力监测监控系统，“六大系统”也已全面应用，数字化矿山建设不断推进，以及安全生产管理水平和员工安全操作技能的不断提高，安全生产综合保障能力不断提升。尽管如此，作为煤炭生产为主业的能源上市公司，安全风险高于其他一般行业，公司仍不能完全排除因重大煤矿安全事故的发生而导致本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受到不利影响的可能性。公司将坚持“安全第一、生产第二”的原则，保证安全投入足额到位，不断加强安全管理基础工作，不断提高员工培训的有效性和实用性，不断完善安全装备和安全设施，努力实现煤矿安全生产的



可控可靠。

2、利润下降的风险

近两年，受国际经济复苏和需求增长缓慢等不利因素影响，国际和国内能源价格频繁出现较大程度的波动，煤炭价格也低位徘徊。如果 2013 年煤炭价格仍不能走出低谷，将对公司确定年度出口价格以及国内市场价格产生一定影响，营业收入和利润有出现下降的可能性。公司将严格控制成本费用支出和项目投资总额，拓展融资渠道降低财务费用，努力保持国际和国内市场的相对稳定。

3、税收政策风险

如果未来国家提高煤炭资源税上缴标准或改变计税基础，也可能会增加公司的经营成本。

4、汇率变动的风险

公司每年 200 万吨左右的无烟煤出口日韩等国。虽然公司通过外贸出口代理商结汇和售汇，不存在外币应收债权，但由于代理商装船发出货物与其以人民币结算之间存在一定的时差，期间人民币对美元汇率发生波动，仍可能会发生一定的汇兑损益。公司将根据国际市场需求变化，综合考虑汇率变动的影响，在出口煤价格中有所平衡，以降低汇率变动带来的不利影响。

四、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一）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不适用

（二）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核算方法变更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 不适用

（三）董事会对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 不适用

五、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公司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公司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除特殊情况外，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可供分配利润的 30%。特殊情况是指：当公司重大投资超过净资产 30%时，当年现金分红比例可低于上述分配比例。

公司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做出决议后，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



派发事项。

2012 年 5 月，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公司 201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即每 10 股送 2 股，派发现金红利 3.5 元（含税）。该利润分配方案于 2012 年 7 月 17 日分配完毕，公司总股本由 999,998,560 股增加至 1,199,998,272 股。

（二）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 不适用

（三）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公司拟定以 2012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199,998,27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2 元（含税），共计 263,999,619.84 元，期末留存可供分配的利润 1,335,984,592.37 元结转下一年度。2012 年无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四）公司近三年股利分配情况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分红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2 年		2.20		263,999,619.84	903,968,503.22	29.20
2011 年	2.00	3.50		349,999,496.00	1,301,846,986.96	42.25
2010 年	12.0264	7.00		317,800,000.00	872,560,359.78	99.00

六、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和媒体普遍质疑的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和媒体质疑事项。

二、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 不适用

三、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四、资产交易、企业合并事项

√ 不适用

五、公司股权激励情况及其影响

√ 不适用

六、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北京金泰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购买商品	煤炭	市场价格		7,441,904.38	0.45	现金结算		
北京京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购买商品	火工品	市场价格		25,765,690.31	4.38	现金结算		
北京金泰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购买商品	水泥	市场价格		2,940,563.21	0.50	现金结算		
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	购买商品	蓄电池	市场价格		1,994,121.34	0.34	现金结算		
北京金泰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购买商品	设备	市场价格		333,550.00	0.06	现金结算		
北京鑫华源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购买商品	设备	市场价格		19,199,129.86	3.58	现金结算		
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	购买商品	材料配件	市场价格		2,363,726.42	0.40	现金结算		
北京金泰集团	母公司的控	购买商品	材料配	市场价格		400,450.00	0.07	现金结算		



有限公司	股子公司		件							
北京鑫华源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购买商品	材料配件	市场价格		99,008,124.64	16.82	现金结算		
北京昊亚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购买商品	材料配件	市场价格		56,538.45	0.01	现金结算		
北京金泰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购买商品	其他商品	市场价格		39,480.00	0.01	现金结算		
北京鑫华源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购买商品	其他商品	市场价格		195,640.18	0.06	现金结算		
北京昊煜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购买商品	其他商品	市场价格		30,165.23	0.01	现金结算		
北京昊亚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购买商品	其他商品	市场价格		2,513,876.60	0.71	现金结算		
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接受劳务	出口代理	市场价格		44,015,528.50	95.92	现金结算		
中国矿产有限责任公司	参股股东	接受劳务	出口代理	市场价格		1,869,960.11	4.08	现金结算		
北京鑫华源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接受劳务	加工维修	市场价格		12,730,693.96	15.10	现金结算		
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	接受劳务	综合劳务	市场价格		10,705,158.14	3.72	现金结算		
北京金泰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接受劳务	综合劳务	市场价格		6,192,481.01	2.15	现金结算		
北京鑫华源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接受劳务	综合劳务	市场价格		1,768,484.09	0.61	现金结算		
北京昊煜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接受劳务	综合劳务	市场价格		32,880.33	0.01	现金结算		
北京市京浆工贸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接受劳务	综合劳务	市场价格		132,710.59	0.05	现金结算		
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	销售商品	煤炭	市场价格		92,912.82	0.01	现金结算		
北京金泰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销售商品	煤炭	市场价格		51,406,789.69	0.75	现金结算		
首钢总公司	参股股东	销售商品	煤炭	市场价格		399,380,751.39	5.83	现金结算		
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	销售商品	材料配件	市场价格		28,437.35	0.03	现金结算		
北京鑫华源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销售商品	材料配件	市场价格		2,277,029.21	2.65	现金结算		
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	销售商品	转供电	市场价格		4,501,794.62	5.25	现金结算		
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	提供劳务	综合劳务	市场价格		577,777.88	0.67	现金结算		
北京鑫华源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提供劳务	综合劳务	市场价格		30,189.74	0.04	现金结算		
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		土地	参照市场价格		2,395,396.18	100.00	现金结算		
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		房屋	参照市场价格		2,600,000.00	100.00	现金结算		
北京京煤集团	母公司		房屋	参照市场		108,000.00	100.00	现金结算		



有限责任公司				价格						
北京昊亚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房屋	参照市场价格		600,000.00	100.00	现金结算		
北京鑫华源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房屋	参照市场价格		700,000.00	100.00	现金结算		

煤炭行业及相关部分行业属特许经营行业，为保障企业生产的安全性、连续性，以及地理位置、环境，历史原因等客观因素的影响，公司与控股股东和部分参股股东及其控制企业之间在生产、生活服务等方面存在着原材料和设备采购、煤炭产品销售、综合服务、房屋土地租赁、设备维修、转供电等项关联交易。上述关联交易保证了公司生产经营正常有序进行，促进了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具有必要性和持续性，对公司当期以及未来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在正常范围之内，对公司生产经营未构成不利影响，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上述关联交易，是根据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要发生的，具有一定的必要性，并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的独立性产生影响。

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托管事项。

2、承包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承包事项。

3、租赁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北京京城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国泰商贸	设备完好售后租回	71,233.10	2012年12月26日	2015年12月25日				否	

（1）融资租赁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期分摊数
售后租回业务	118,518,550.60		
合计	118,518,550.60		

（2）融资租赁以后年度将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情况

剩余租赁期	最低租赁付款额
1年以内（含1年）	139,506,183.53
1年以上2年以内（含2年）	139,506,183.53
2年以上3年以内（含3年）	109,506,183.54
合计	388,518,550.60

（3）售后租回合同中的重要条款：

公司子公司鄂尔多斯市国泰商贸有限责任公司本年与北京京城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 700,000,000.00 元的售后租回业务的融资租赁合同，合同主要条款如下：



①售后租回合同约定合同年利率为 22.14%，租金按季度支付，每季度实际支付 81,378,607.06 元，每年租金支付额为 325,514,428.24 元。

②售后租回合同约定在合同开始日支付保证金 70,000,000.00 元，保证金作为合同期满后设备的购买价款。

③本融资租赁合同由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共同承租人，承担连带责任。

（二）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0,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0,0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0,0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44

（三）其他重大合同

本年度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

八、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京煤集团	京煤集团作出关于减少及规范与本公司关联交易的承诺，其主要内容如下：（1）京煤集团将尽力减少京煤集团以及其所实际控制企业与本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任何业务来往或交易均应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严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双方就相互间关联事务及交易事务所做出的任何约定及安排，均不妨碍对方为其自身利益、在市场同等竞争条件下与任何第三方进行业务往来或交易。（2）京煤集团保证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有关规章及《公司章程》、《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公司管理制度的规定，与其他股东一样平等地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大股东的地位谋取不当的利益，不损害本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008 年 02 月 28 日作出承诺，承诺没有期限	否	是		
	解决同业竞争	京煤集团	京煤集团同意并承诺：（1）在重组设立本公司时，已将大安山煤矿、长沟峪煤矿和木城涧煤矿（含大台煤矿）的有关煤炭生产及销售的经营性资产和业务全部投入本公司；京煤集团下属的门头沟煤矿、房山煤矿及杨坨煤矿分别于 2001 年 9 月 28 日、2003 年 9 月 10 日、2004 年 12 月 3 日完成破产关闭程序。（2）自九十年代初至今，京煤集团下属王平村煤矿就一直处于停产状态，并且未来该煤矿也不会从事任何煤炭生产经营业务。（3）京煤集团控股子公司北京金泰恒业有限责任公司目前从事少量的民用煤销售业务，该项业务属于京煤集团承担的社会职能，与本公司不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4）京煤集团未来将不	2008 年 02 月 28 日作出承诺，承诺没有期限	否	是		



			会在中国境内任何地方和以任何形式（合资经营、合作经营或拥有其他公司或企业的股票或权益）从事与本公司有竞争或构成竞争的业务。（5）京煤集团将承担因违反本承诺而给本公司造成的任何损失及相关法律责任。					
	股份限售	京煤集团	京煤集团承诺：“自昊华能源 A 股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我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我公司持有的昊华能源 A 股股份，也不由昊华能源回购我公司持有的 A 股股份。”	承诺期限为 3 年，即从 2010 年 3 月 31 日至 2013 年 3 月 31 日	是	是		
其他承诺	其他	昊华能源	根据 2011 年 5 月 28 日召开的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1）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超额部分偿还公司 2010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债券发行总额人民币 5 亿元（已经完成）。（2）同意公司向山西榆次中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收购杭锦旗西部能源开发有限公司股权使用募集资金超额部分人民币 28,520 万元（第二次支付款）。（3）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超额部分人民币 369,439,940.00 元及专户全部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是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原聘任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96	198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	1

	名称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保荐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于 2012 年底收到利安达《关于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与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合并的报告函》，主要内容为根据财政部《关于加快发展我国注册会计师行业的若干意见》的文件精神，利安达与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合并，并已签订了合并协议。两所合并后，原利安达大连分所合伙人、注册会计师及从业人员转到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对外统一使用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的品牌，利安达大连分所现有的人员不变，办公地点不变，为公司提供服务的团队不变。鉴于该团队在以前各次审计中均较好完成了有关的财务审计等工作，为保持公司外部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保证公司财务报表的审计质量，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公司拟将聘请的 2012 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由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并由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 2013 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12 年底收到利安达《关于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与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合并的报告函》，主要内容为根据财政部《关于加快发展我国注册会计师行业的若干意见》的文件精神，利安达与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合并，并已签订了合并协议。两所合并后，原利安达大连分所合伙人、注册会计师及从业人员转到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对外统一使用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的品牌，利安达大连分所现有的人员



不变，办公地点不变，为公司提供服务的团队不变。鉴于该团队在以前各次审计中均较好完成了有关的财务审计等工作，为保持公司外部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保证公司财务报表的审计质量，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公司拟将聘请的 2012 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由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本年度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均未受中国证监会的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及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45,147,538	64.51		129,029,508			129,029,508	774,177,046	64.51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622,970,592	62.30		124,594,119			124,594,119	747,564,711	62.30
3、其他内资持股	22,176,946	2.21		4,435,389			4,435,389	26,612,335	2.21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22,176,946	2.21		4,435,389			4,435,389	26,612,335	2.21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354,851,022	35.49		70,970,204			70,970,204	425,821,226	35.49
1、人民币普通股	354,851,022	35.49		70,970,204			70,970,204	425,821,226	35.4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999,998,560	100		199,999,712			199,999,712	1,199,998,272	1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经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以 2011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999,998,56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 2 股，派发现金红利 3.5 元（含税）。该利润分配方案于 2012 年 7 月 17 日分配完成，公司总股本为 1,199,998,272 股，比分配前增加了 199,999,712 股。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项目	总股本变动前		总股本变动后	
	2012 年度	2012 年四季度	2012 年度	2012 年四季度
每股收益（元/股）	0.90	0.06	0.75	0.05
每股净资产（元/股）	6.96	6.96	5.80	5.80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22,970,592		124,594,119	747,564,711	上市锁定 36 个月	2013 年 4 月 1 日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三户	22,176,946		4,435,389	26,612,335	上市锁定 36 个月	2013 年 4 月 1 日
合计	645,147,538		129,029,508	774,177,046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末近 3 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

单位：万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股票类						
A 股	2010 年 3 月 23 日	29.80 元	11,000	2010 年 3 月 31 日	11,000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278 号《关于核准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的批准，2010 年 3 月 23 日，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1,000 万股，并于 2010 年 3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正式挂牌交易。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募集资金 32.78 亿元，使公司总资产和净资产均有较大幅度增加，资产负债率降低。

根据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 2011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999,998,56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 2 股，利润分配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999,998,560 股增加至 1,199,998,272 股，公司股东结构无变化。2012 年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26.09%，比年初 28.07% 降低 1.98 个百分点。截止 2012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115.86 亿元，比年初增加 8.4 亿元，主要系公司甲醇项目及红庆梁煤矿在建工程大幅增加所致；负债总额为 30.23 亿元，比年初增加 0.07 亿元；所有者权益为 85.63 亿元，比年初增加 8.33 亿元，主要系股本、留存收益及少数股东权益增加所致。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内部职工股。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76,58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 5 个交易日末 股东总数		74,254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62.30	747,564,711	124,594,119	747,564,711	无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三户	其他	2.21	26,612,335	4,435,389	26,612,335	未知
首钢总公司	国有法人	1.86	22,319,545	3,719,924	0	未知
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86	22,314,258	3,719,043	0	未知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吴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3	6,399,957	-1,175,751	0	未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2	3,804,156	3,804,156	0	质押 7,40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	其他	0.23	2,800,869	2,800,869	0	未知



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 沪						
煤炭科学研究总院	国有法人	0.19	2,231,426	371,904	0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18	2,193,377	2,193,377	0	未知
顾星康	境内自然人	0.16	1,959,851	1,959,851	0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首钢总公司		22,319,545		人民币普通股	22,319,545	
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2,314,258		人民币普通股	22,314,258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吴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399,957		人民币普通股	6,399,95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804,156		人民币普通股	3,804,156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 沪		2,800,869		人民币普通股	2,800,869	
煤炭科学研究总院		2,231,426		人民币普通股	2,231,42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193,377		人民币普通股	2,193,377	
顾星康		1,959,851		人民币普通股	1,959,85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60,500		人民币普通股	1,560,500	
华夏基金(香港)有限公司—华夏沪深 300 指数 ETF		1,371,249		人民币普通股	1,371,249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47,564,711	2013 年 4 月 1 日		上市锁定 36 个月
2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三户	26,612,335	2013 年 4 月 1 日		上市锁定 36 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法人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付合年
成立日期	1948 年 1 月 1 日
组织机构代码	10231758-6
注册资本	180,000
主要经营业务	煤炭开采、加工、销售(含收售); 制造、加工水煤浆、燃料油、煤制品、火工品、铸件、金刚石纳米级超细粉及制品、精细化工制品、橡塑制品、机械制品、仪器仪表、建筑材料、木材



	制品、医疗器械、食品、饮料、鞋帽；销售医疗器械、食品、饮料、成品油；汽车维修；铁路托运；汽车货运；住宿；餐饮；机动车辆保险、货物运输保险、仓储货物的财产保险等。
经营成果	2012 年，京煤集团实现经营总收入 205.56 亿元，实现利润 10.84 亿元。
财务状况	截至 2012 年末，京煤集团资产总额 365.49 亿元，负债总额 241.56 亿元，所有者权益总额 123.93 亿元。
现金流和未来发展策略	2012 年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出 15.1 亿元，投资活动现金净流出 30.07 亿元，筹资活动现金净流入 38.13 亿元。京煤集团“十二五”规划总体发展目标为：“十二五”末实现总资产 500 亿元，经营收入超 300 亿元，利润总额 12 亿元，员工年人均收入 9 万元。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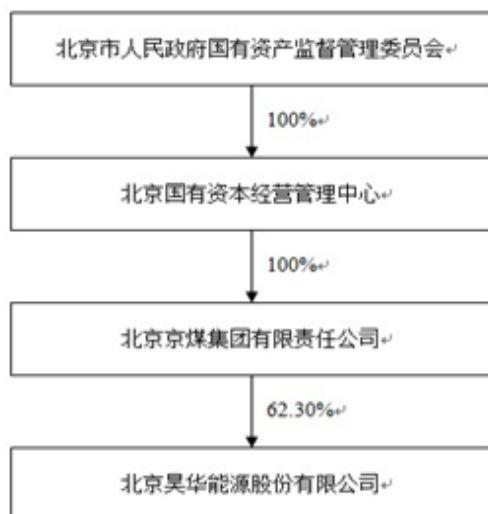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1、法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

2、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应付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报告期从股东单位获得的应付报酬总额(万元)
耿养谋	董事长	男	50	2012年9月5日	2015年9月4日					123.7	
付合年	董事	男	57	2012年9月5日	2015年9月4日						
阚兴	董事	男	47	2012年9月5日	2015年9月4日						
张伟	董事、总经理	男	44	2012年9月5日	2015年9月4日					135.11	
刘锡良	董事	男	59	2012年9月5日	2015年9月4日					106.81	
关杰	董事、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男	54	2012年9月5日	2015年9月4日					106.65	
鲍霞	董事、财务总监	女	44	2012年9月5日	2015年9月4日					106.34	
李永进	董事	男	58	2012年9月5日	2015年9月4日						
张仲民	董事	男	56	2012年9月5日	2015年9月4日						
汪文刚	董事	男	46	2012年9月5日	2015年9月4日						
王显政	独立董事	男	66	2012年9月5日	2015年9月4日					8.00	
梁钧平	独立董事	男	59	2012年9月5日	2015年9月4日					8.00	
张圣怀	独立董事	男	50	2012年9月5日	2015年9月4日					8.00	
杨有红	独立董事	男	49	2012年9月5日	2015年9月4日					8.00	
任淮秀	独立董事	男	56	2012年9月5日	2015年9月4日					8.00	
王建昌	监事会主席	男	55	2012年9月5日	2015年9月4日						
冯军	监事会副会主席	男	42	2012年9月5日	2015年9月4日						
姬阳瑞	监事	男	40	2012年9月5日	2015年9月4日						
贾孟凡	职工监事	女	43	2012年8月30日	2015年9月4日					11.61	
李宏伟	职工监事	男	33	2012年8月30日	2015年9月4日					11.33	
常宝才	副总经理	男	57	2012年9月5日	2015年9月4日					113.29	
陈德怀	副总经理	男	53	2012年9月5日	2015年9月4日					113.86	
相啸宇	副总经理	男	43	2012年9月5日	2015年9月4日					125.43	
娄英杰	副总经理	男	48	2012年9月5日	2015年9月4日					52.54	
张代富	副总经理	男	47	2012年9月5日	2015年9月4日					92.25	
马植胜	总工程师	男	49	2012年9月5日	2015年9月4日					68.48	
韩玉和	董事、副总经理	男	60	2009年7月10日	2012年9月5日					106.33	
于福国	总工程师	男	49	2009年7月10日	2012年9月5日					111.03	
崔建国	董事	男	56	2009年7月10日	2012年9月5日						
董瑞亮	职工监事	男	61	2009年7月10日	2012年8月29日						
王峰	董事	男	46	2009年7月10日	2012年5月25日						
合计	/	/	/	/	/				/	1,424.76	

耿养谋：硕士研究生，教授级高级工程师，1984年8月参加工作，历任北京矿务局大台煤矿采掘五段技



术员、副段长、副总工程师、副矿长、矿长，北京矿务局副局长、京煤集团副总经理，2002 年 12 月至今任京煤集团党委常委、董事、昊华能源董事长、党委书记。

付合年：硕士研究生，高级政工师，1970 年 12 月参加工作，历任北京市煤炭总公司团委副书记、书记，三厂党委副书记、书记，北京市煤炭总公司党委常委、组织人事部部长，北京市煤炭总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北京金泰恒业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京煤集团党委副书记、董事，2008 年 12 月至今任京煤集团董事长、党委书记。2009 年 7 月起任公司董事。

阚 兴：硕士研究生，教授级高级工程师，1988 年 7 月参加工作，历任北京矿务局大安山煤矿技术员、副段长、段长、矿长助理、总工程师、副矿长，京煤集团副总工程师、技术研究发展部部长，京煤集团副总经理，昊华能源董事、总经理，2008 年 12 月至今任京煤集团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02 年 12 月起任公司董事。

张 伟：博士研究生，工程师、高级政工师，1989 年 7 月参加工作，历任北京矿务局大台煤矿技术员、副段长、段长、矿长助理、安监站站长、木城涧煤矿副矿长、矿长，2006 年 1 月任木城涧煤矿党委书记，2009 年 8 月起任公司总经理，2009 年 11 月至今任京煤集团党委常委、昊华能源总经理、董事、党委副书记。

刘锡良：大学学历，高级政工师，1971 年 3 月参加工作，历任北京矿务局木城涧煤矿工人，北京矿务局党委办公室科员、科长、副主任、长沟峪煤矿党委书记，2002 年 12 月至 2012 年 7 月任公司董事、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2012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工会主席。

关 杰：大学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1977 年 3 月参加工作，历任北京矿务局科研处科员、生产处科长、副处长、技术中心副主任、技术研究发展部副部长，2002 年 12 月至 2006 年 12 月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主任，2007 年 1 月至 2009 年 7 月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董事，2009 年 7 月至 2009 年 8 月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2009 年 8 月至 2012 年 9 月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2012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

鲍 霞：大学学历，高级会计师，1991 年 8 月参加工作，历任北京风光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财务副总监，2002 年 12 月至 2012 年 9 月任公司监事会副主席，2012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李永进：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首钢北钢公司计划处副处长，首钢经营部项目计划处副处长，首钢总公司经营部副部长、实业发展部副部长、集团管理部副部长。现任首钢总公司资本运营部党委书记兼部长。2002 年 12 月起任公司董事。

张仲民：大学学历、经济学学士、高级会计师。历任平朔煤炭工业公司总会计师，中国煤矿机械装备有限责任公司总会计师。2010 年 10 月至今，任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副总经理。2011 年 5 月起任公司董事。

汪文刚：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中国矿产进出口公司氟石部副经理、水泥部经理，中国五矿宁波贸易公司副总经理，中国五矿宁波保税区公司总经理，韩国五矿株式会社理事兼原料部部长，中国矿产有限公司煤炭产品部总经理，现任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煤炭事业部总经理。2012 年 5 月起任公司董事。

王显政：历任云南后所煤矿副矿长、矿长、党委委员，云南煤炭厅副厅长、党组副书记（主持工作），云



南煤炭工业管理局（煤炭厅）局长（厅长），党组书记，煤炭工业部副部长、党组成员，国家煤炭工业局副局长、党组成员，国家煤炭工业局、国家煤矿安全监察局副局长、党组成员，山西省副省长、省委常委，国家安全生产监管局党组书记、局长，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党组副书记、副局长。现任中国煤炭工业协会会长、中国企业联合会中国企业家协会副会长、世界采矿大会国际组委会副主席。2009 年 7 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梁钧平：硕士学位，曾任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企业管理系副教授、香港中文大学商学院访问学者，美国密歇根大学商学院访问学者，美国西北大学商学院访问学者，华润集团管理顾问。现任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组织管理系主任、教授、博士生导师，北京大学国际经营管理研究所副所长；北京经济学总会理事，经济科学杂志编委。2009 年 7 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张圣怀：法学博士，曾任中国政法大学宣传部干部，北京北方工业大学经济法研究院教师，北京中银律师事务所律师高级合伙人，中国证监会发审委委员等。现任北京天银律师事务所律师、高级合伙人。2009 年 7 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杨有红：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北京工商大学商学院院长、博士生导师；中国社会科学院兼职研究员、哈尔滨商业大学兼职教授；中国总会计师协会常务理事、中国会计学会财务成本研究会常务理事；中国注册会计师。现任中色股份、中国医药、重庆实业独立董事。2009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任淮秀：教授，博士生导师，曾任中国人民大学基本建设经济教研室主任、投资经济系副主任、美国哥伦比亚大学访问学者、财政金融学院投资经济系主任、中国人民大学财政金融学院副院长，合金投资独立董事。现任中国投资学会副秘书长，中国建设部工程管理专业委员会理事，世界银行国内专家顾问，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国内专家顾问，安徽省合肥市人民政府顾问。2006 年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王建昌：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1980 年 7 月参加工作，曾任北京矿务局王平村煤矿技术员、副段长，总工办副主任、主任，副总工程师。京煤集团生产经营部副部长、部长，京煤集团总工程师。现任京煤集团党委常委、纪委书记、监事。2011 年 5 月起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冯 军：工商管理硕士、EMBA、高级会计师。1993 年 7 月参加工作，曾任北京市煤炭总公司三厂财务统计科科员，北京市煤炭总公司财务审计处主任科员、副处级干事，北京金泰恒业有限公司财务审计处副处长、审计部部长、办公室主任，北京金泰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兼综合办公室主任、总经理助理。2012 年 9 月起担任公司监事会副主席。

姬阳瑞：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煤科总院经济研究所助理工程师、室主任、所长助理、副所长，煤科总院安评中心副主任，煤科总院经营管理部副部长，煤科总院经营/安全生产管理部部长。2011 年 3 月起任中国煤炭科工集团国际分公司总经理。2009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贾孟凡：大学学历，高级经济师，1990 年 7 月参加工作，历任河南永城煤电集团公司计划部、审计部科员，2011 年 9 月至 2012 年 8 月任公司审计部科员，2012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李宏伟：大学学历，会计师，2002 年 7 月参加工作，历任河北京煤太行化工有限公司财务部科员、副部长，2010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常宝才：大专学历、工程师，1971 年 9 月参加工作，历任北京矿务局大安山煤矿机电科工人、副科长、科长，木城涧煤矿矿长助理、副矿长、矿长，2002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陈德怀：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1983 年 7 月参加工作，历任北京矿务局杨坨煤矿技术员、副段长、副总工程师、总工程师，木城涧煤矿副矿长、公司生产技术研发部部长、大安山煤矿矿长，2006 年 12 月任大安山煤矿党委书记，2010 年 10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相啸宇：硕士研究生，助理工程师，1991 年 7 月参加工作，历任木城涧煤矿技术员、副段长、段长、安监站副站长、副坑长、安全副矿长、台井井长、矿长、党委书记，2012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娄英杰：硕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1988 年 7 月参加工作，历任大台煤矿技术员、副段长、支部书记、材料科科长、技术科科长，木城涧煤矿木坑副坑长，京煤集团器材处办公室主任、企管科科长，公司采购供应部部长助理、副部长、出口贸易部部长、运销部部长，2012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张代富：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1989 年 7 月参加工作，历任北京矿务局器材处科员、副科长、科长、处长助理，公司采购供应部部长助理、副部长、部长、大安山煤矿党委书记，2012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马植胜：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1987 年 7 月参加工作，历任木城涧煤矿技术员、千坑工程师室副主任，副总工程师、总工程师，公司副总工程师兼生技术研发部部长、技术中心副主任，2012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总工程师。

韩玉和：大学学历，高级会计师，1969 年 8 月参加工作，历任北京矿务局王平村煤矿工人、财务科科员、科长、副总会计师，长沟峪煤矿总会计师、京煤集团财务部部长，2002 年 12 月至 2012 年 9 月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于福国：研究生、高级工程师，历任北京矿务局黑土港煤矿、王平村煤矿技术员，北京矿务局生产处科员、科长，长沟峪煤矿总工程师、矿长，2006 年 12 月任公司长沟峪煤矿党委书记，2010 年 10 月至 2012 年 9 月任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2012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

崔建国：硕士学位。1977 年参加工作，先后在国家教育部、中国证券市场研究设计中心、世界银行集团国际金融公司（IFC）、美国国泰财富投资基金工作。2007 年 10 月至今任金石投资总经理、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2008 年 6 月至 2009 年 7 月任公司监事。2009 年 7 月至 2012 年 9 月任公司董事。

董瑞亮：大专学历、助理会计师，历任北京矿务局长沟峪煤矿工人、技术员、财务科科员、副科长、科长，京煤集团财务部委派大安山煤矿财务科科长，2002 年 12 月至 2012 年 8 月任公司监事。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耿养谋	京煤集团	党委常委、董事		
付合年	京煤集团	党委书记、董事长		
阚兴	京煤集团	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		



王建昌	京煤集团	党委常委、纪委书记、职工监事		
李永进	首钢总公司	资本运营部部长		
张仲民	中煤能源	财务管理部副总经理		
汪文刚	五矿发展	煤炭事业部总经理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耿养谋	昊华精煤	董事	2010年6月8日	2013年6月7日
耿养谋	东铜铁路	董事长	2007年12月12日	
耿养谋	西部能源	董事长	2010年8月10日	2013年8月9日
耿养谋	国泰商贸	董事长	2011年9月20日	2014年9月19日
耿养谋	昊华能源国际	执行董事	2011年6月28日	2014年6月27日
张伟	昊华精煤	董事	2010年6月8日	2013年6月7日
张伟	西部能源	董事	2010年8月10日	2013年8月9日
张伟	东铜铁路	董事	2010年8月13日	
张伟	国泰商贸	董事	2011年9月20日	2014年9月19日
张伟	昊华能源国际	执行董事	2011年6月28日	2014年6月27日
关杰	东铜铁路	董事	2010年8月13日	
关杰	昊华能源国际	执行董事	2011年6月28日	2014年6月27日
关杰	西部能源	董事	2010年8月10日	2013年8月9日
李永进	北京清源德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张仲民	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姬阳瑞	中国煤炭科工集团国际分公司	总经理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调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董事会三届七次会议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议和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关于董事、监事薪酬的决议，议案全称：《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的议案》。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应付报酬情况	圆满完成 2012 年各项安全生产经营考核指标，严格按照文件规定兑现相应薪酬。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鲍霞	董事、财务总监		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为董事，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为财务总监
相啸宇	副总经理	聘任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为副总经理
娄英杰	副总经理	聘任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为副总经理
张代富	副总经理	聘任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为副总经理
马植胜	总工程师	聘任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为总工程师
于福国	原任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离任	转任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
冯军	监事、监事会副主席		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为监事，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为监事会副主席
贾孟凡	职工监事		公司二届五次代表组长和职代会专业委员会主任联席会议，选举贾孟凡同志和李宏伟同志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韩玉和	原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离任	因达到法定退休年龄，退休离任



王 峰	原任公司董事	解任	连续多次不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且未授权其他董事代为出席
崔建国	原任公司董事	离任	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届满
董瑞亮	原任职工监事	离任	因达到法定退休年龄，退休离任

五、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6,581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178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7,759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3,122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5,382
销售人员	119
技术人员	835
财务人员	106
行政人员	1,31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及以上	66
本科	1,029
大专	1,214
中专	840
高中及以下	14,610
合计	17,759

（二）薪酬政策

为充分发挥薪酬管理的激励保障作用，构建以待遇为核心的全方位的激励机制，结合昊华能源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工资管理考核办法》和《权属单位经营管理者收入分配管理办法》。公司工资总额预算管理委员会按照年度工资预算编制程序，提出年度工资预算执行方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严格工资预算的制订、审批和执行工作。加强薪酬分配中各环节成本的统计分析和调控工作，并通过对薪酬使用情况的系统分析，有效监控人工成本变化情况，进一步提高薪酬管理运作的效率和准确度。此外在合理考虑市场薪酬水平变动的情况下，系统规划薪酬福利体系，设计有针对性的激励政策，通过完善的薪酬体系形成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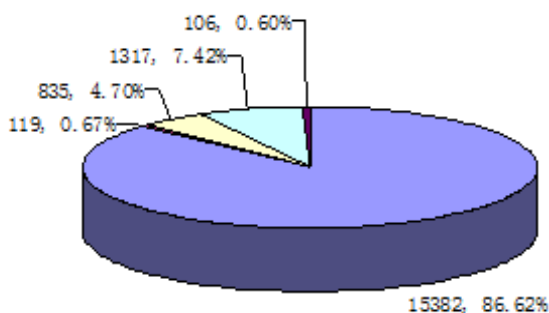
（三）培训计划

公司在年初制定了《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教育培训工作计划》，对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技术人员、经营管理人员、特殊工种、新工人等公司各类人员的培训都做了详细计划。培训计划强调不断加强各级管理人员的培训，通过聘请专家授课、外出学习、岗位交流、自学等形式，提高他们的管理技能和专业技能，积极落实安全教育培训，达到全员参加，突出安全培训的实效性。全面开展专业技术人员的继续教育，在教育内容、教育形式上有所创新，管理人员和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学习比率达要达到 90%，学习时间累计 72 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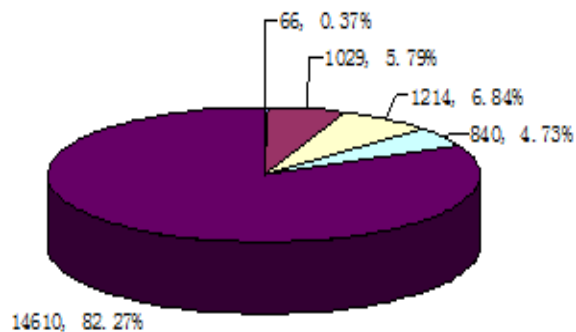
时的比率不低于 75%。加强生产岗位操作人员的职业技能培训和鉴定工作，重点抓好特殊工种的培训，特殊工种持证上岗率确保达到 100%。同时，继续充分发展校企合作机制，积极开展学历教育和定向培养，多渠道为企业人才队伍建设服务。

（四）专业构成统计图：



■ 生产人员 ■ 销售人员 □ 技术人员 □ 管理人员 ■ 财务人员

（五）教育程度统计图：



■ 研究生及以上 ■ 本科 □ 大专 □ 中专 ■ 高中及以下

（六）劳务外包情况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625872 小时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523.98 万元



第八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及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等相关情况说明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下发了《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经理层已组织相关人员认真学习和贯彻落实，并由证券部负责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管理与登记。

公司全体员工都签有保密协议，同时依据《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规定，获得内幕信息的员工要签署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表，注明其所在部门和职务、获取信息内容和时间，并明确告知其在定期报告、临时公告公布前，不得以任何形式、任何途径向外部或特定人员泄露公司公告内容或重大事项信息，不得利用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以及违反保密义务所要承担的后果。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1 年度股东大会	2012 年 5 月 25 日	1、201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201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201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4、关于公司 2011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11 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6、关于公司 2011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7、关于聘请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 2012 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8、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9、关于公司与关联方 201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12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0、关于鄂尔多斯市国泰商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建设 40 万吨/年煤制甲醇项目及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 11、关于杭锦旗西部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投资红庆梁煤矿及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 12、关于公司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13、关于公司符合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14、关于公司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15、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16、关于更换董事的议案。	各项议案均获得通过	www.sse.com.cn	2012 年 5 月 26 日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2 年 9 月 5 日	1、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2、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3、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项议案均获得通过	www.sse.com.cn	2012 年 9 月 6 日

昊华能源 2011 年度股东大会于 2012 年 5 月 25 日 9 时 30 分在公司专家楼四层会议室召开。出席本次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 7 名，代表股份 681,453,937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8.15%。

昊华能源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2 年 9 月 5 日 9 时在公司专家楼四层中型会议室召开。出席本次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 6 名，代表股份 817,599,221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8.13%。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耿养谋	否	9	9	5			否	2
付合年	否	9	9	5			否	2
阚兴	否	9	9	5			否	2
张伟	否	9	9	5			否	2
刘锡良	否	9	9	5			否	2
关杰	否	3	3	2			否	
鲍霞	否	3	3	2			否	
李永进	否	9	9	5			否	2
张仲民	否	9	8	5	1		否	1
汪文刚	否	4	4	2			否	
王显政	是	9	8	5	1		否	
梁钧平	是	9	8	5	1		否	2
张圣怀	是	9	9	5			否	1
杨有红	是	9	9	5			否	1
任淮秀	是	9	9	5			否	2
韩玉和	否	6	6	4			否	1
崔建国	否	6	6	4			否	
王峰	否	4				4	是	

公司原董事王峰应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次，但因公外出且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或表决，按弃权处理。

因王峰连续不出席董事会会议且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作出决议，提请股东大会更换；经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免去王峰董事职务。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9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4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5

（二）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议案事项提出异议。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下属委员会和独立董事就董事会换届、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拟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发表了重要意见和建议，认为经过核查获选人履历等情况，认为董事、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要求。

下属委员会和独立董事还就《认购非洲煤业公司普通股股票的议案》提出了重要意见和建议，归纳为：一要对非洲煤业亏损原因进行详细分析，制定有效措施，从分发挥非洲煤业成长性优势，实现其可持续发展；二是要对非洲煤业的未来的市场需求，包括当地市场和海外市场的需求进行分析；三是要在投资的后续安排上有所考虑，控制投资风险。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六、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为规范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核和薪酬管理，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三届七次董事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进一步规范了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标准和实施办法。

高级管理人员考评及激励依据《昊华能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及薪酬管理办法》执行，董事长、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执行年薪制，并根据全年经营业绩考核指标完成情况，兑现薪酬和奖励。报告期内，各项考评及激励机制执行情况良好，起到了应有的激励和约束作用，促进了公司健康、持续、稳定发展。



第九节 内部控制

一、内部控制责任声明及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有效实施及其检查监督负责，董事会及全体成员保证内部控制相关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加强信息披露管理工作，积极规范公司运作，使公司治理水平得到进一步提高。目前，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较为健全，运转良好，与中国证监会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结构的规范性文件要求不存在差异。

为提升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保障公司持续、快速、健康、稳定、有序发展，保护股东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要求和内外部环境的变化，不断建设和完善以风险管理为导向的内部控制体系。

公司内部控制建立及实施过程中，在遵循合法性、全面性、重要性、可操作性、适应性、制衡性、成本效益性七原则的基础上，立足昊华能源的自身特点和管理需要，建立起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具体从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和内部监督五个方面着手，系统构建了符合公司管理实际的、满足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内部控制体系，提升了公司的管理水平，增强了风险防范能力，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提供了合理保障。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附件。

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认为，昊华能源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附件。

三、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及相关执行情况说明

公司制定了《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该制度对公司年报编制、审议、披露的程序、责任追究等进行了规定，规定公司可以对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人给予行政及经济处分，并有权视情形追究相关责任人的法律责任。



第十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

国浩审字[2013]第 608A0002 号

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昊华能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昊华能源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昊华能源公司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于 雷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 昊

二〇一三年四月八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及股东权益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五、1	1,581,950,083.42	2,323,682,463.98	短期借款	五、16	800,000,000.00	340,000,000.00
结算备付金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出资金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交易性金融资产				拆入资金			
应收票据	五、2	888,646,613.85	589,050,533.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收账款	五、3	223,773,671.38	271,805,984.55	应付票据	五、17		31,913,498.00
预付款项	五、4	848,130,277.30	256,909,128.46	应付账款	五、18	556,157,304.33	627,631,332.80
应收保费				预收款项	五、19	308,460,135.71	209,349,526.40
应收分保账款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收利息				应付职工薪酬	五、20	36,686,737.52	30,145,267.00
应收股利				应交税费	五、21	-25,687,811.55	124,317,067.24
其他应收款	五、5	12,206,848.09	20,691,585.37	应付利息	五、22	7,380,136.99	18,195,205.4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应付股利			
存货	五、6	386,303,975.96	473,126,142.07	其他应付款	五、23	544,567,878.03	1,089,449,980.7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应付分保账款			
其他流动资产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4	151,596,183.53	12,095,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3,941,011,470.00	3,935,265,837.43	其他流动负债	五、25	500,364,056.45	500,392,447.25
非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合计		2,879,524,621.01	2,983,489,324.91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非流动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长期借款			
持有至到期投资				应付债券			
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付款	五、26	140,588,185.05	20,262,342.44
长期股权投资	五、8	1,196,174,184.26	1,146,423,612.71	专项应付款			
投资性房地产				预计负债			
固定资产	五、9	2,980,419,455.79	2,123,355,059.8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在建工程	五、10	786,735,077.49	896,169,029.23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五、27	2,600,000.00	12,600,000.00
工程物资	五、11	247,963.20	120,963.2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3,188,185.05	32,862,342.44
固定资产清理				负债合计		3,022,712,806.06	3,016,351,667.35
生产性生物资产				股东权益：			



油气资产				股本	五、28	1,199,998,272.00	999,998,560.00
无形资产	五、12	2,619,680,803.00	2,598,615,064.44	资本公积	五、29	3,234,871,351.03	3,234,871,351.03
开发支出				减：库存股			
商誉				专项储备	五、30	159,403,216.32	135,392,283.91
长期待摊费用	五、13	1,600,000.00		盈余公积	五、31	783,244,422.84	687,535,448.99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4	60,309,119.94	46,123,371.92	一般风险准备			
其他非流动资产				未分配利润	五、32	1,583,218,886.53	1,324,958,565.16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888,714.84	-364,670.6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959,847,433.88	6,382,391,538.43
				少数股东权益		1,603,617,833.74	1,347,329,732.99
非流动资产合计		7,645,166,603.68	6,810,807,101.34	股东权益合计		8,563,465,267.62	7,729,721,271.42
资产总计		11,586,178,073.68	10,746,072,938.77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1,586,178,073.68	10,746,072,938.77

法定代表人：耿养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鲍霞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淑春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180,791,938.10	2,126,599,269.51	短期借款		700,000,000.00	34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676,987,239.14	507,420,533.00	应付票据			31,913,498.00
应收账款	十二、1	167,363,400.59	268,225,862.63	应付账款		381,489,151.30	419,296,821.82
预付款项		28,852,715.10	21,251,299.60	预收款项		140,793,094.82	127,760,809.17
应收利息				应付职工薪酬		35,514,433.48	29,545,506.61
应收股利				应交税费		74,100,055.30	101,262,865.57
其他应收款	十二、2	666,377,363.12	594,838,783.77	应付利息		7,380,136.99	18,195,205.49
存货		283,904,292.28	359,709,191.12	应付股利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应付款		539,418,814.62	988,195,606.96
其他流动资产			100,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090,000.00	12,095,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500,364,056.45	500,392,447.25
				流动负债合计		2,391,149,742.96	2,568,657,760.87
流动资产合计		3,004,276,948.33	3,978,044,939.63	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资产				长期借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应付债券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付款		10,094,368.58	20,262,342.44
长期应收款				专项应付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二、3	5,466,327,138.24	4,109,154,366.69	预计负债			



投资性房地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		554,070,900.82	558,096,464.71	其他非流动负债		2,600,000.00	12,600,000.00
在建工程		23,847,254.86					
工程物资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694,368.58	32,862,342.44
固定资产清理				负债合计		2,403,844,111.54	2,601,520,103.31
生产性生物资产				股东权益：			
油气资产				股本		1,199,998,272.00	999,998,560.00
无形资产		206,854,667.92	214,534,771.27	资本公积		3,235,434,118.88	3,235,434,118.88
开发支出				减：库存股			
商誉				专项储备		64,058,372.63	72,089,930.76
长期待摊费用				盈余公积		781,244,445.64	685,535,471.7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186,622.73	23,350,297.96	一般风险准备			
其他非流动资产				未分配利润		1,599,984,212.21	1,288,602,655.52
非流动资产合计		6,280,286,584.57	4,905,135,900.63	股东权益合计		6,880,719,421.36	6,281,660,736.95
资产总计		9,284,563,532.90	8,883,180,840.26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9,284,563,532.90	8,883,180,840.26

法定代表人：耿养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鲍霞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淑春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6,933,131,940.53	6,950,706,282.98
其中：营业收入	五、33	6,933,131,940.53	6,950,706,282.9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703,704,258.85	5,177,109,132.98
其中：营业成本	五、33	4,448,908,985.46	3,918,868,754.0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34	331,462,969.71	348,428,034.76
销售费用	五、35	212,485,218.91	234,053,315.75
管理费用	五、36	657,323,377.23	611,877,982.04



财务费用	五、37	51,839,657.50	61,459,179.21
资产减值损失	五、38	1,684,050.04	2,421,867.1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9	-887,263.05	-577,405.6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87,263.05	-577,405.66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28,540,418.63	1,773,019,744.34
加：营业外收入	五、40	23,151,576.44	6,520,903.38
减：营业外支出	五、41	12,167,304.94	7,408,315.1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7,815,398.27	6,176,207.5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39,524,690.13	1,772,132,332.58
减：所得税费用	五、42	311,877,350.62	456,050,542.2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27,647,339.51	1,316,081,790.3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03,968,503.22	1,301,846,986.96
少数股东损益		23,678,836.29	14,234,803.38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五、43	0.75	1.08
（二）稀释每股收益	五、43	0.75	1.08
七、其他综合收益	五、44	-524,044.18	-364,670.66
八、综合收益总额		927,123,295.33	1,315,717,119.6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03,444,459.04	1,301,482,316.3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3,678,836.29	14,234,803.38

法定代表人：耿养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鲍霞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淑春

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二、4	4,455,195,359.72	4,671,933,049.82
减：营业成本	十二、4	2,304,735,234.96	1,928,376,449.29
营业税金及附加		302,752,535.14	329,183,068.70
销售费用		145,062,159.81	184,171,613.41
管理费用		540,132,799.18	503,531,854.02
财务费用		-17,214,505.31	36,298,825.23
资产减值损失		-1,002,377.35	2,176,492.9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二、5	59,155,836.28	4,601,527.6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87,263.05	-577,405.6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39,885,349.57	1,692,796,273.93
加：营业外收入		22,644,776.18	4,770,285.58
减：营业外支出		12,112,905.74	7,353,874.2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7,815,398.27	6,167,374.2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50,417,220.01	1,690,212,685.31



减：所得税费用		293,327,481.47	421,382,759.5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57,089,738.54	1,268,829,925.78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957,089,738.54	1,268,829,925.78

法定代表人：耿养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鲍霞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淑春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148,121,869.71	7,470,460,730.4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5（1）	173,394,704.78	159,492,489.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21,516,574.49	7,629,953,220.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94,663,574.82	3,164,548,974.7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55,148,298.80	1,586,288,438.1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59,891,855.66	1,568,403,306.1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5（2）	299,669,781.53	298,305,495.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09,373,510.81	6,617,546,214.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2,143,063.68	1,012,407,005.1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601,326.60	24,799,440.9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5(3)	25,018.9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26,345.52	24,799,440.9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00,019,299.14	599,274,584.42
投资支付的现金		230,801,246.40	755,349,2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00,000,000.00	11,732,100.8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5(4)	1,123.81	361,629.7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30,821,669.35	1,366,717,515.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27,195,323.83	-1,341,918,074.0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39,5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39,500,000.00	
借款收到的现金		1,600,000,000.00	2,04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5(5)	3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39,500,000.00	2,04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40,000,000.00	1,7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28,575,170.56	369,890,716.6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4,901,358.1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5(6)	2,859,913.39	3,104,095.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71,435,083.95	2,072,994,811.9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8,064,916.05	-32,994,811.9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254,963.54	18,424,478.5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41,732,380.56	-344,081,402.3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23,682,463.98	2,667,763,866.3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81,950,083.42	2,323,682,463.98

法定代表人：耿养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鲍霞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淑春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029,281,586.44	5,244,992,009.0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2,942,662.60	667,305,095.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32,224,249.04	5,912,297,104.8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57,511,996.21	911,977,598.5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07,400,032.65	1,466,898,795.9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89,752,104.93	1,337,720,322.9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15,015,302.19	1,206,513,375.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69,679,435.98	4,923,110,092.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2,544,813.06	989,187,012.1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	2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38,099.33	5,178,933.3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601,326.60	6,290,055.5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71,594,379.0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75,933,804.96	31,468,988.8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2,731,280.20	124,334,209.0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11,130,000.00	1,026,878,4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00,000,000.00	12,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48,693,523.81	361,629.7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32,554,804.01	1,163,574,238.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6,620,999.05	-1,132,105,249.9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借款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00	2,04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0,000,000.00	2,04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40,000,000.00	1,7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13,273,812.39	369,890,716.6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59,913.39	3,104,095.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56,133,725.78	2,072,994,811.9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133,725.78	-32,994,811.9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402,580.36	18,785,476.1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45,807,331.41	-157,127,573.6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26,599,269.51	2,283,726,843.1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80,791,938.10	2,126,599,269.51

法定代表人：耿养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鲍霞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淑春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999,998,560.00	3,234,871,351.03	-	135,392,283.91	687,535,448.99	-	1,324,958,565.16	-364,670.66	1,347,329,732.99	7,729,721,271.4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初余额	999,998,560.00	3,234,871,351.03	-	135,392,283.91	687,535,448.99	-	1,324,958,565.16	-364,670.66	1,347,329,732.99	7,729,721,271.4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9,999,712.00	-	-	24,010,932.41	95,708,973.85	-	258,260,321.37	-524,044.18	256,288,100.75	833,743,996.20
(一)净利润							903,968,503.22		23,678,836.29	927,647,339.51
(二)其他综合收益								-524,044.18		-524,044.18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903,968,503.22	-524,044.18	23,678,836.29	927,123,295.33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239,500,000.00	239,500,000.00
1.股东投入资本									239,500,000.00	239,5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3.其他										-
(四)利润分配	-	-	-	-	95,708,973.85	-	-645,708,181.85	-	-14,901,358.17	-564,900,566.17
1.提取盈余公积					95,708,973.85		-95,708,973.85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对股东的分配							-549,999,208.00		-14,901,358.17	-564,900,566.17
4.其他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99,999,712.00	-	-	-	-	-	-	-	-	199,999,712.00
1.资本公积转增										-



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其他	199,999,712.00									199,999,712.00
(六) 专项储备	-	-	-	24,010,932.41	-	-	-	-	8,010,622.63	32,021,555.04
1.提取专项储备				224,526,522.00					18,822,219.50	243,348,741.50
2.使用专项储备				200,515,589.59					10,811,596.87	211,327,186.46
(七) 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199,998,272.00	3,234,871,351.03	-	159,403,216.32	783,244,422.84	-	1,583,218,886.53	-888,714.84	1,603,617,833.74	8,563,465,267.62

法定代表人：耿养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鲍霞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淑春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999,998,560.00	3,235,434,118.88	-	72,089,930.76	685,535,471.79	-	1,288,602,655.52	6,281,660,736.9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初余额	999,998,560.00	3,235,434,118.88	-	72,089,930.76	685,535,471.79	-	1,288,602,655.52	6,281,660,736.9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9,999,712.00	-	-	-8,031,558.13	95,708,973.85	-	311,381,556.69	599,058,684.41
（一）净利润							957,089,738.54	957,089,738.54
（二）其他综合收益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957,089,738.54	957,089,738.54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股东投入资本								-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3.其他								-
(四) 利润分配	-	-	-	-	95,708,973.85	-	-645,708,181.85	-549,999,208.00
1.提取盈余公积					95,708,973.85		-95,708,973.85	-
2.对股东的分配							-549,999,208.00	-549,999,208.00
3.其他								-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99,999,712.00	-	-	-	-	-	-	199,999,712.00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其他	199,999,712.00							199,999,712.00
(六) 专项储备	-	-	-	-8,031,558.13	-	-	-	-8,031,558.13
1.提取专项储备				149,237,644.00				149,237,644.00
2.使用专项储备				157,269,202.13				157,269,202.13
(七) 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199,998,272.00	3,235,434,118.88	-	64,058,372.63	781,244,445.64	-	1,599,984,212.21	6,880,719,421.36

法定代表人：耿养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鲍霞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淑春

**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2012 年度**

（除非特别注明，以下币种为人民币，货币单位为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1、历史沿革**

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经北京市人民政府经济体制改革办公室“京政体改股函[2002]24号”《关于同意设立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的通知》的批准，由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京煤集团”）为主发起人，联合中国中煤能源集团公司（更名前为“中国煤炭工业进出口集团公司”）、首钢总公司、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更名前为“五矿龙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煤炭科学研究总院共同发起设立。公司注册资本 237,910,790.00 元，京煤集团以经北京中威华德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中威评报字（2002）第 077 号”评估报告评估、并经北京市财政局“京财企[2002]2288 号文”确认的基准日 2002 年 6 月 30 日的经营性净资产 335,016,605.23 元投入本公司，其他股东均以货币资金投入共计 31,000,000.00 元，上述投入资本共计 366,016,605.23 元按 65% 比例折为股本 237,910,790.00 元，其余 128,105,815.23 元转入资本公积。公司于 2002 年 12 月 31 日设立登记，取得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1100001521983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007 年 12 月 18 日换发成注册号为 110000005219835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注册地址为北京市门头沟区新桥南大街 2 号，法定代表人为耿养谋。2006 年 6 月本公司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按 2005 年末的全体股东所持股份为基数、每 10 股转增 3.45042 股的比例转增注册资本 82,089,210.00 元，转增后的注册资本总额 320,000,000.00 元。

2007 年 11 月本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24,000,000.00 元，以定向发行股票 24,000,000 股引进金石投资有限公司作为战略投资者，增资后的注册资本总额为 344,000,000.00 元。

根据公司 2009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278 号文《关于核准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2010 年 3 月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11,000 万股，发行方式为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9.8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54,000,000.00 元。

根据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 2010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454,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 12.0264 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999,998,560.00 元。

根据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 2011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999,998,56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 2 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199,998,272.00 元。

本公司母公司是：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所处行业

公司所属行业为煤炭采选业。

3、经营范围

本公司经批准的经营范围：商品煤开采、洗选，煤制品加工、销售等。

4、主要产品



公司主要产品是无烟煤。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系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 2006 年 2 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编制。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会计期间

本公司以公历年度为会计期间，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对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采用权益结合法进行会计处理。通过合并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必要调整外，本公司按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原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应当递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对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采用购买法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债务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本公司作为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以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非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对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以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确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合并当期损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

本公司以控制为基础，将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纳入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本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而增加的子公司，本公司自申报财务报表的最早期初至本报告年末均将该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本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本公司自购买日起至本报告期末将该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在本报告期内因处置而减少的子公司，本公司自处置日起不再将该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本公司编制。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与本公司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子公司财务报表按本公司的统一要求进行必要的调整；对合并范围内各公司之间的内部交易或事项以及内部债权债务均进行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若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部分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7、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等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本公司对于发生的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财务费用；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按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账面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相关的汇兑差额应计入资本公积。

（2）外币报表折算

本公司对境外子公司外币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现金流量表所有项目均按照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

由于外币财务报表折算产生的差额，在合并资产负债表的股东权益项目下单独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列示。

9、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五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其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资产，主要指企业为了近期内出售而持有的股票、债券、基金以及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或近期内回购而承担的金融负债；直接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主要是指本公司基于风险管理，战略投资需要等所作的指定。

此类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作为有效的套期工具外，此类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本公司购入的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固定利率国债、浮动利率公司债券等非衍生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计量。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摊销或终止确认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③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等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

应收款项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在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三类金融资产类别



以外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资本公积的单独部分予以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发生减值时，在此之前在资本公积中确认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⑤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是指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公司对其他负债采用摊余成本或成本计量。其他金融负债在摊销、终止确认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

①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对该金融资产的确认。

②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③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④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将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⑤对于采用继续涉入方式的金融资产转移，本公司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一项金融资产，同时确认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①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来确定公允价值；

②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5)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

根据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具体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如债务人的信用



评级已提高等), 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应当予以转回, 计入当期损益。但是, 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应当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有客观证据表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 并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 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 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 在确认减值损失时, 应当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 计入减值损失。该转出的累计损失, 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 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 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 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 通过权益转回, 不通过损益转回。

10、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①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 将应收账款余额大于 100 万元, 其他应收款余额大于 100 万元的应收款项划分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②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逐项进行减值测试,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已减值,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确认减值损失, 计提坏账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逐项减值测试后, 没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已减值的, 将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除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以外应收款项的账龄特征
组合 2	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帐龄分析法, 通过对应收款项进行账龄分析, 并结合债务单位的实际财务状况及现金流量情况确定应收款项的可回收金额, 确认减值损失, 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2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应收款项,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 需单项计提
-------------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单项金额不重大应收款项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1、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是指企业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周转材料等大类。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库存商品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材料日常核算以计划成本计价的，期末结转材料成本差异，将计划成本调整为实际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以所生产的产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应当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②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减值准备以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12、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确定

①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本公司在被合并方于合并日按本公司会计政策调整后的账面净资产中所享有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②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③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所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不包括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已宣告但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对子公司的投资，以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按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时：

①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②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消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但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③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合同或协议约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④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⑤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本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①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任何一个合营方均不能单独控制合营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涉及合营企业基本经营活动的决策需要各合营方一致同意等。



②重大影响的判断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从而不形成重大影响外，均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能够形成重大影响。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附注二、23 所述方法计提减值准备。

对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附注二、9（5）的方法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13、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而持有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支持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除外）。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0-80	5-1	9.90-1.24
生产设备	4-30	5-2	24.50-3.17
运输设备	8-10	5-1	12.38-9.50
工具器具	3-20	5-1	33.00-4.75
其他设备	3-15	5-1	33.00-6.33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见本附注二、23。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本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



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①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②固定资产发生的修理费用，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成本、费用。

③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14、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本公司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量，按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转入固定资产核算。若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本公司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见本附注二、23。

15、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发生的借款费用，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发



生的，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后发生的，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按季度计算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应当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成本。

16、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为购买价款的现值。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①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

本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如为有限的，本公司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或者构成使用寿命的产量等类似计量单位数量，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②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在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时，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③本公司期末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④无形资产的减值

本公司无形资产的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二、23。

17、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其中：

(1) 预付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租金，按租赁合同规定的期限平均摊销。

(2)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3)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其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间隔期间、剩余租赁期和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三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18、预计负债

(1) 因未决诉讼、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形成的现实义务，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在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2)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实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3) 不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在废弃时发生的拆卸、搬移、场地清理等支出在实际发生时作为清理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19、收入

(1)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

本公司煤炭产品销售分为出口煤炭销售和国内煤炭销售。出口煤采用委托代理方式，内销煤采取自销方式，不同销售模式下的收入具体确认原则分别为：

出口煤炭销售：采用 FOB 价结算，煤炭已装船、报关、商检后，由代理商向公司发出装船通知单，公司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国内煤炭销售：根据合同规定，采用车板交货方式的，按煤炭装车发运后，公司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按照从接受劳务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0、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确认与计量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适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递延所得税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3）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



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的所得税费用。原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部分，其减记金额也应计入所有者权益。在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价值可以恢复。

22、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

① 本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本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本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本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② 本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本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本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本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① 融资租入资产：本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本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在建工程）。

② 融资租出资产：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受到租赁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本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23、资产减值



公司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1）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2）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3）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4）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5）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4、职工薪酬

职工工资、奖金、津贴、补贴、福利费、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内确认。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后 1 年以上到期的，如果折现的影响金额重大，则以其现值列示。

25、生产安全费用、维简费及井巷工程基金、矿山生态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核算方法

（1）计提标准

①生产安全费用：公司根据财政部 安全监管总局“财企[2012]16 号”文件规定，自 2012 年 2 月 14 日起公司所属煤矿的煤炭生产安全费用提取标准为每吨煤 15 元。

②维简费：公司北京地区所属煤矿根据财政部“财工字[1992]380 号”文规定，维简费按实际产量每吨煤 8 元从成本中提取，用于井巷开拓延伸工程支出及维简工程等支出。

公司子公司鄂尔多斯市昊华精煤有限责任公司根据“鄂煤局发（2005）75 号”文规定，维简费按实际产量每吨煤 7 元从成本中提取，用于井巷开拓延伸工程支出及维简工程等支出。

③井巷工程基金：公司井巷工程基金按实际产量每吨煤 2.5 元从成本中提取，提取后作为井巷建筑物的累计折旧入账。井巷建筑物的应计折旧提足后，继续提取的井巷费并在维简费项目一同核算。

④矿山生态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根据 2009 年 2 月 12 日北京市国土资源局、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北京市财政局及北京市环境保护局联合下发的（京国土环[2009]77号）“关于印发《北京市矿山生态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规定，自2009年1月1日起从成本中提取并缴存矿山生态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公司缴存的矿山生态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计算公式为：年缴存额=缴存标准×矿山设计生产规模×矿区登记面积影响系数×开采方式影响系数，其中缴存标准为4元/吨。保证金的管理遵循“企业所有、政府监管、专款专用”的原则。

（2）核算方法

根据财政部财会[2009]8号文《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3号的通知》规定，安全费的提取与使用按如下方法进行会计核算：

生产安全费用计提时借记“制造费用”，贷记“专项储备—生产安全费”。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根据财政部上述文件规定，企业提取的维简费、井巷工程基金和矿山生态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属于其他具有类似性质的费用），其会计核算比照安全费规定处理。

26、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

27、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公司本年无主要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会计估计变更

公司本年无主要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28、前期差错更正

公司本年无需更正的前期会计差错。

三、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产品、原材料销售收入	17%
关税	商品煤出口的完税价格	10%
资源税	煤炭销售数量	2.5元/吨、3.2元/吨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纳流转税额	7%、5%
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注 1：根据海关总署 2012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口税则》，公司出口煤炭产品暂定关税率为 10%。

注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资源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的规定，公司资源税税率为 2.5 元/吨。

公司的子公司鄂尔多斯市昊华精煤有限责任公司适用的资源税税率为 3.2 元/吨。

注 3：公司的子公司鄂尔多斯市昊华精煤有限责任公司适用的城市维护建设税税率为 5%，除昊华精煤以外的其他公司适用的城市维护建设税税率为 7%。

2、税收优惠及批文

公司的子公司鄂尔多斯市昊华精煤有限责任公司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有关企业问题的公告》（2012 年第 12 号）等文件规定，由主管税务机关鄂尔多斯市伊金霍洛旗国家税务局《关于鄂尔多斯市昊华精煤有限责任公司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批复》（伊国税发〔2012〕79 号）同意自 2011 年起减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上述文件规定，所得税税率优惠期间为：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万元)
济南京煤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济南	煤炭销售	1,000.00	销售、批发煤炭；批发、零售、仓储：金属材料、普通机械、五金、交电、汽车零配件、日常用品。（未取得专项许可的项目除外）	914.64
鄂尔多斯市昊华精煤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鄂尔多斯市	煤炭生产、销售	50,000.00	煤炭生产、销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经许可的，未获许可不得生产经营）	160,000.00
鄂尔多斯市东铜铁路物流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鄂尔多斯市	铁路运输	31,220.00	铁路及其附属设施的建设、经营；铁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品）；建材、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销售。（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的，未获审批前不得生产经营）	18,419.80
昊华能源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香港	能源及矿产投资及贸易	2,800.00 万美元	能源及矿产资源投资、贸易；与能源业务有关的进出口业务	17,689.14

接上表

子公司全称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万元）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济南京煤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无	100		100	是	无	无
鄂尔多斯市昊华精煤有限责任公司	无	80		80	是	45,186.72	无
鄂尔多斯市东铜铁路物流有限公司	无	59		59	是	12,396.87	403.33
昊华能源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无	100		100	是	无	无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万元)
北京昊华诚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北京	煤炭销售	20,000.00	销售煤炭、焦炭、矿山设备、木材制品、金属材料(除黄金)、建筑材料、仪器仪表、百货;技术开发、转让;信息咨询(不含中介服务);货物进出口	19,221.32

接上表

子公司全称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北京昊华诚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无	100		100	是	无	无

(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万元)
杭锦旗西部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鄂尔多斯市	矿产勘探	70,000.00	矿产资源勘探及相关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经许可的,未获许可不得生产经营)	148,720.39
鄂尔多斯市国泰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鄂尔多斯市	商品销售	80,000.00	五金交电、日用百货、包装材料、机械配件、建材、建筑防水、水泥制品、管道铝合金制品、冶金设备、水暖及配件、五金轴承、金属材料的销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经许可的,未获许可不得生产经营)	76,250.00

接上表

子公司全称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万元)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万元)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杭锦旗西部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无	60		60	是	98,819.03	327.91
鄂尔多斯市国泰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无	95		95	是	3,959.17	54.03

2、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已将全部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合并范围未发生变化。

3、境外经营实体主要报表项目的折算汇率

主要报表项目	币种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余额
预付账款	港币	155,004,000.00	0.8108	125,677,243.20
实收资本	港币	217,056,200.00	0.8150	176,891,400.00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人民币			229,145.40			230,953.27
港币	74,357.62	0.8108	60,289.16	40,246.52	0.8107	32,627.85
银行存款:						
人民币			1,532,866,109.54			2,311,422,928.20



港币	786,635.35	0.8108	637,803.94	250,392.72	0.8107	202,993.38
美元	7,661,560.00	6.2855	48,156,735.38	1,871,631.24	6.3009	11,792,961.28
合计			1,581,950,083.42			2,323,682,463.98

货币资金说明：

公司货币资金中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应收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888,646,613.85	589,050,533.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888,646,613.85	589,050,533.00

(2) 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情况

本公司已经背书给其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金额 458,386,235.45 元，前五名情况如下：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首钢京唐钢铁联合有限责任公司	2012-7-3	2013-1-3	10,000,000.00	
秦皇岛首秦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2012-7-4	2013-1-4	10,000,000.00	
首钢京唐钢铁联合有限责任公司	2012-8-3	2013-2-3	10,000,000.00	
首钢京唐钢铁联合有限责任公司	2012-10-11	2013-4-9	10,000,000.00	
广东美的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2-9-14	2013-3-14	10,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0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235,585,363.96	100.00	11,811,692.58	5.01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组合小计	235,585,363.96	100.00	11,811,692.58	5.0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35,585,363.96	--	11,811,692.58	--

续上表

种类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286,111,562.68	100.00	14,305,578.13	5.00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组合小计	286,111,562.68	100.00	14,305,578.13	5.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86,111,562.68	--	14,305,578.13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34,936,876.46	99.72	11,746,843.83	286,111,562.68	100.00	14,305,578.13
1 至 2 年	648,487.50	0.28	64,848.75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235,585,363.96	--	11,811,692.58	286,111,562.68	--	14,305,578.13

(2)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3)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浦项制铁株式会社	非关联方	100,555,554.71	1 年以内	42.68
首都钢铁总公司	关联方	54,342,642.07	1 年以内	23.07
新日本制铁株式会社	非关联方	36,586,776.68	1 年以内	15.53
中日石炭株式会社	非关联方	10,625,218.57	1 年以内	4.51
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103,302.81	1 年以内	3.86
合计		211,213,494.84		89.65

(4)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首都钢铁总公司	关联方	54,342,642.07	23.07
合计		54,342,642.07	23.07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843,128,276.30	99.41	227,452,557.38	88.53
1 至 2 年	5,002,001.00	0.59	29,456,571.08	11.47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848,130,277.30	100.00	256,909,128.46	100.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惠生工程(中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79,125,131.16	2012 年	未到结算期
非洲煤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5,677,243.20	2012 年	未到结算期
江苏威美能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4,075,000.00	2012 年	未到结算期
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岢岚煤炭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540,852.65	2012 年	未到结算期
北京铁路局	非关联方	17,043,583.30	2012 年	未到结算期
合计		759,461,810.31		

(3) 预付款项的说明:

①公司于 2011 年 12 月 15 日与惠生工程(中国)有限公司签订 40 万吨/年煤制甲醇项目工程 EPC 总包合同, 合同金额共计 240,545.46 万元, 本年公司支付惠生工程(中国)有限公司设备预付款 479,125,131.16 元。



②公司本年与非洲煤业有限公司签订认购协议，认购非洲煤业定向增发的 1 亿美元的股份，公司本年向其支付初步配售股份认购款 2,000.00 万美元。其他相关内容见附注九、1。

(4)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14,017,321.37	100.00	1,810,473.28	12.9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组合小计	14,017,321.37	100.00	1,810,473.28	12.9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14,017,321.37	--	1,810,473.28	--

续上表

种 类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22,686,288.46	100.00	1,994,703.09	8.79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组合小计	22,686,288.46	100.00	1,994,703.09	8.7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22,686,288.46	--	1,994,703.09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8,739,620.18	62.35	436,981.01	8,467,242.20	37.32	423,362.11
1 至 2 年	1,103,094.91	7.87	110,309.49	14,045,456.99	61.91	1,404,545.70
2 至 3 年	4,154,005.00	29.63	1,246,201.50	9,000.00	0.04	2,700.00
3 至 4 年	7,000.00	0.04	3,500.00	987.99	0.01	494.00
4 至 5 年	600.00	0.01	480.00			
5 年以上	13,001.28	0.10	13,001.28	163,601.28	0.72	163,601.28
合 计	14,017,321.37	--	1,810,473.28	22,686,288.46	--	1,994,703.09

(2)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3) 其他应收款主要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鄂尔多斯市伊金霍洛旗煤炭局	非关联方	2,151,200.00	1-3 年	15.35
鄂尔多斯市东胜教育发展基金会	非关联方	2,000,000.00	2-3 年	14.27
北京市电力公司	非关联方	1,750,000.00	1 年以内	12.48



合 计		5,901,200.00		42.10
-----	--	--------------	--	-------

6、存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1,221,372.56		31,221,372.56	21,325,615.82		21,325,615.82
库存商品	355,082,603.40		355,082,603.40	451,800,526.25		451,800,526.25
合 计	386,303,975.96		386,303,975.96	473,126,142.07		473,126,142.07

7、对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呼伦贝尔太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	呼伦贝尔市	马向阳	矿产勘查	2,100 万	47.62	47.62	79719246-7
鄂尔多斯市京东方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鄂尔多斯市	石幼文	能源投资	5,000 万	20.00	20.00	58175903-0

续表：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呼伦贝尔太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5,068,299.58	777,227.08	14,291,072.50		-1,300,466.02
鄂尔多斯市京东方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48,646,587.48	5,792.18	48,640,795.30		-1,339,905.63

8、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对联营企业投资						
呼伦贝尔太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权益法	10,000,000.00	9,343,612.71		4,981,447.32	4,362,165.39
鄂尔多斯市京东方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权益法	908,000,000.00	900,000,000.00	8,000,000.00	267,981.13	907,732,018.87
2、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新包神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142,080,000.00	102,080,000.00	40,000,000.00		142,080,000.00
鄂尔多斯沿河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142,000,000.00	135,000,000.00	7,000,000.00		142,000,000.00
合 计			1,146,423,612.71	55,000,000.00	5,249,428.45	1,196,174,184.26

接上表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现金红利
1、对联营企业投资						
呼伦贝尔太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47.62	47.62		4,362,165.40	4,362,165.40	
鄂尔多斯市京东方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20.00	20.00				
2、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新包神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4.00	4.00				
鄂尔多斯沿河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5.00	5.00				
合 计				4,362,165.40	4,362,165.40	

(2) 长期股权投资的说明

①公司子公司杭锦旗西部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依据与鄂尔多斯沿河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其他股东共同签订的



投资协议，对鄂尔多斯沿河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同比例增资，公司本年增加对其投资 700.00 万元。增资后，持股比例仍为 5.00%。

②公司本年与鄂尔多斯市京东方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其他股东对该公司进行同比例增资，公司本年对该公司增加投资额 800.00 万元。增资后，持股比例仍为 20.00%。

③因新包神铁路建设标准提高和征地费用大幅增加，铁道部最终批准该铁路建设投资增加 20 亿元，公司本年与新包神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其他股东对该公司进行同比例增资，本年公司向该公司增资人民币 4,000.00 万元。增资后，持股比例仍为 4.00%。

④公司的联营企业呼伦贝尔太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业务处于停滞状态，准备进行清算或转让。针对该公司目前状况，公司本年对该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4,362,165.40 元。

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3,355,342,141.94	1,092,664,998.93		36,751,563.12	4,411,255,577.75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448,847,989.85	730,184,751.09		445,000.00	2,178,587,740.94
生产设备	1,623,593,087.64	312,212,063.14		30,177,227.58	1,905,627,923.20
运输工具	111,221,488.12	21,147,489.72		3,288,593.54	129,080,384.30
工具器具	155,674,023.31	27,129,060.21		2,680,312.00	180,122,771.52
其他设备	16,005,553.02	1,991,634.77		160,430.00	17,836,757.79
	--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	--
二、累计折旧合计：	1,229,538,754.92	55,636,695.01	170,222,869.92	26,895,732.79	1,428,502,587.0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29,846,590.50	13,444,442.50	20,850,420.03	103,382.40	464,038,070.63
生产设备	651,185,618.51	28,689,589.18	125,255,481.29	21,295,976.72	783,834,712.26
运输工具	33,879,118.43		9,824,516.88	3,097,265.73	40,606,369.58
工具器具	105,610,600.82	13,502,663.33	10,511,788.52	2,286,643.08	127,338,409.59
其他设备	9,016,826.66		3,780,663.20	112,464.86	12,685,025.00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125,803,387.02	--		--	2,982,752,990.6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019,001,399.35	--		--	1,714,549,670.31
生产设备	972,407,469.13	--		--	1,121,793,210.94
运输工具	77,342,369.69	--		--	88,474,014.72
工具器具	50,063,422.49	--		--	52,784,361.93
其他设备	6,988,726.36	--		--	5,151,732.79
四、减值准备合计	2,448,327.18			114,792.28	2,333,534.9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760,108.30				760,108.30
生产设备	1,688,218.88			114,792.28	1,573,426.60
运输工具					
工具器具					
其他设备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123,355,059.84	--		--	2,980,419,455.7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018,241,291.05	--		--	1,713,789,562.01
生产设备	970,719,250.25	--		--	1,120,219,784.34
运输工具	77,342,369.69	--		--	88,474,014.72
工具器具	50,063,422.49	--		--	52,784,361.93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设备	6,988,726.36	--	--	5,151,732.79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预计办结产权证书时间
子公司昊华精煤所属账面价值约 19,597.65 万元房产	正在办理中	2013 年

(3) 固定资产说明:

①本年折旧额 225,859,564.93 元,其中:安全生产费、维简费等购建的固定资产对应折旧 55,636,695.01 元,本年其他资产计提折旧额 170,222,869.92 元;本年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合计为 1,086,942,966.79 元。

②本年公司报废固定资产的原值为 36,315,965.56 元,本年公司处置固定资产的原值为 435,597.56 元。

1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铜匠川铁路专用线工程				735,793,677.40		735,793,677.40
房屋建筑物及零星土建工程	7,266,842.70		7,266,842.70	17,715,349.00		17,715,349.00
设备购置改造及井巷工程	10,638,071.75		10,638,071.75	10,940,170.94		10,940,170.94
40 万吨/年甲醇项目及配套工程	515,839,120.80		515,839,120.80	104,892,046.83		104,892,046.83
红庆梁矿井建设	236,550,655.24		236,550,655.24	26,827,785.06		26,827,785.06
其他零星工程	16,440,387.00		16,440,387.00			
合计	786,735,077.49		786,735,077.49	896,169,029.23		896,169,029.23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铜匠川铁路专用线工程	89,189.57	735,793,677.40	63,138,016.97	798,931,694.37	
40 万吨/年甲醇项目及配套工程	282,000.00	104,892,046.83	410,947,073.97		
红庆梁矿井建设工程	386,352.00	26,827,785.06	209,722,870.18		
合 计		867,513,509.29	683,807,961.12	798,931,694.37	

接上表

项目名称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余额
铜匠川铁路专用线工程	89.60	100.00				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	
40 万吨/年甲醇项目及配套工程	18.29	20.00				自有资金	515,839,120.80
红庆梁矿井建设工程	6.12	6.12				自有资金	236,550,655.24
合 计							752,389,776.04

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的说明:

①铜匠川铁路专用线工程于 2012 年 12 月通过进行通车测试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转入固定资产。

②本期在建工程的增加主要是 40 万吨/年甲醇项目及配套工程及红庆梁矿井建设工程全面开工增加所致。

(3) 本年末公司在建工程不存在减值迹象,未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1、工程物资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专用物资	120,963.20	97,812,429.68	97,685,429.68	247,963.20
合 计	120,963.20	97,812,429.68	97,685,429.68	247,963.20

12、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2,680,859,224.60	60,080,114.42		2,740,939,339.02
采矿权(1)	270,280,883.00			270,280,883.00
采矿权(2)	569,799,100.00			569,799,100.00
探明矿区权利	1,814,005,586.00			1,814,005,586.00
土地使用权	21,993,655.60	17,392,507.50		39,386,163.10
黄河水源使用权		40,000,000.00		40,000,000.00
软件		2,687,606.92		2,687,606.92
其他	4,780,000.00			4,780,00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82,244,160.16	39,014,375.86		121,258,536.02
采矿权(1)	55,746,111.73	10,215,941.52		65,962,053.25
采矿权(2)	22,888,413.54	22,322,885.16		45,211,298.70
探明矿区权利				
土地使用权	687,301.74	661,113.73		1,348,415.47
黄河水源使用权		4,800,000.00		4,800,000.00
软件		151,768.75		151,768.75
其他	2,922,333.15	862,666.70		3,784,999.85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598,615,064.44			2,619,680,803.00
采矿权(1)	214,534,771.27			204,318,829.75
采矿权(2)	546,910,686.46			524,587,801.30
探明矿区权利	1,814,005,586.00			1,814,005,586.00
土地使用权	21,306,353.86			38,037,747.63
黄河水源使用权				35,200,000.00
软件				2,535,838.17
其他	1,857,666.85			995,000.15
四、减值准备合计				
采矿权(1)				
采矿权(2)				
探明矿区权利				
土地使用权				
黄河水源使用权				
软件				
其他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598,615,064.44			2,619,680,803.00
采矿权(1)	214,534,771.27			204,318,829.75
采矿权(2)	546,910,686.46			524,587,801.30
探明矿区权利	1,814,005,586.00			1,814,005,586.00
土地使用权	21,306,353.86			38,037,747.63
黄河水源使用权				35,200,000.00
软件				2,535,838.17
其他	1,857,666.85			995,000.15



(2) 无形资产说明

① 采矿权（1）是公司所属木城涧（含大台井）、大安山及长沟峪三个煤矿共四个采矿权。

② 采矿权（2）是公司的子公司鄂尔多斯市昊华精煤有限责任公司所拥有的鄂尔多斯市高家梁煤矿采矿权。

③ 探明矿区权利是公司 2010 年收购的杭锦旗西部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所拥有的红庆梁井田划定矿区范围。根据国土资源部《关于同意延续杭锦旗西部能源开发有限公司红庆梁井田划定矿区范围预留期的函》（国土资矿划字[2011]068 号）同意将红庆梁井田划定矿区范围批复中的预留期延续至 2014 年 1 月 20 日。

④ 土地使用权为公司的子公司鄂尔多斯市昊华精煤有限责任公司与子公司鄂尔多斯市国泰商贸有限责任公司所有，其中本期新增的土地使用权为该公司本期新购买的厂区土地使用权。

⑤ 黄河水源使用权为本公司的子公司鄂尔多斯市国泰商贸有限责任公司所有，该使用权为购买的使用黄河置换水源的权利，使用期限 25 年。

⑥ 软件为本公司本年购买的浪潮管理软件及数据操作系统、人力资源业务许可软件和数据异地容灾系统。

⑦ 其他是公司的子公司鄂尔多斯市国泰商贸有限责任公司所拥有的专利权。

13、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其他减少的原因
黄河水源维护费		4,000,000.00	2,400,000.00		1,600,000.00	
合 计		4,000,000.00	2,400,000.00		1,600,000.00	

14、递延所得税资产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资产减值准备	4,936,356.67	4,433,490.43
可抵扣亏损	12,302,012.75	2,829,920.97
未使用的安全费、维简费	43,070,750.52	38,859,960.52
合 计	60,309,119.94	46,123,371.92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项目明细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资产减值准备	28,125.00	1,022,835.00
可抵扣亏损	11,027,743.84	7,473,434.02
合 计	11,055,868.84	8,496,269.02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2017 年	6,477,339.45		
2016 年	4,287,523.07	7,210,552.70	
2015 年	262,881.32	262,881.32	
合计	11,027,743.84	7,473,434.02	

(4)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项目明细

项 目	金额
资产减值准备	20,289,741.16



可抵扣亏损	49,208,050.98
未使用的的安全费、维简费	219,955,423.91
合 计	289,453,216.05

15、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16,300,281.22		2,678,115.36		13,622,165.86
二、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4,362,165.40			4,362,165.40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448,327.18			114,792.28	2,333,534.90
合 计	18,748,608.40	4,362,165.40	2,678,115.36	114,792.28	20,317,866.16

16、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信用借款	700,000,000.00	340,000,000.00
保证借款	100,000,000.00	
合 计	800,000,000.00	340,000,000.00

(2) 短期借款说明

①公司本年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门头沟支行签订合同号为 2012 年（门头）字 0010 号的借款合同，借款本金 10,000.00 万元，到期日为 2013 年 3 月 1 日，期限 1 年，年利率为 6.56%；

②公司本年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望京支行签订合同号为 2011 年望授字第 018 号-03 的借款合同，借款本金合计 20,000.00 万元，到期日为 2013 年 7 月 25 日，期限 1 年，年利率为同期金融机构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

③公司本年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合同号为 BC20120228000135 的借款合同，借款本金 20,000.00 万元，到期日为 2013 年 3 月 1 日，期限 1 年，年利率为 6.56%；

④公司本年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签订合同号为公借贷字第 99012012284576 的借款合同，借款本金 20,000.00 万元，到期日为 2013 年 3 月 20 日，期限 6 个月，年利率为 5.60%；

⑤公司子公司北京昊华诚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本年与深圳发展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签订合同号为 20121122146 的 30,0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借款合同，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年实际借款本金 10,000.00 万元，到期日为 2013 年 11 月 27 日，期限 1 年，年利率为 6.00%。

17、应付票据

种 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1,913,498.00
合 计		31,913,498.00

18、应付账款

(1) 账龄分析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478,675,348.93	567,279,656.54
1 至 2 年	34,194,238.79	36,079,950.23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2至3年	23,346,872.02	11,471,511.45
3年以上	19,940,844.59	12,800,214.58
合计	556,157,304.33	627,631,332.80

(2) 应付账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北京鑫华源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384,617.40	2,957,289.88
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64,047.88	497,076.95
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含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5,065,283.08	7,130,265.65
合计	5,613,948.36	10,584,632.48

(3)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情况说明

单位名称	所欠金额	账龄	未偿还原因
中铁十九局铜匠川铁路专用线铺架标段项目部	5,022,268.00	1-3 年	尚未结算的工程款
中铁四局铜匠川专修线项目部	4,637,305.50	1-3 年	尚未结算的工程款
中铁十九局铜匠川铁路专用线项目部	4,077,311.00	1-3 年	尚未结算的工程款
中铁二十一局铜匠川铁路专用线项目部	3,896,118.00	1-3 年	尚未结算的工程款
中铁十一局万利矿区铜匠川铁路四电集成项目部	3,714,001.00	1-3 年	尚未结算的工程款
中铁十三局铜匠川铁路专用线项目部	2,919,597.00	1-3 年	尚未结算的工程款
内蒙古沁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	1-3 年	尚未结算的工程款
合计	24,866,600.50		

19、预收款项

(1) 账龄分析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303,814,621.04	207,609,763.80
1 至 2 年	4,485,346.27	1,727,515.00
2 至 3 年	160,168.40	12,247.60
3 年以上		
合计	308,460,135.71	209,349,526.40

(2) 预收款项中预收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及预收其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北京金泰集团有限公司	2,877,042.60	4,777,600.80
北京市京浆工贸有限公司		569,421.05
合计	2,877,042.60	5,347,021.85

(3)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收款项情况说明:

期末账龄超过 1 年的预收款项为 4,645,514.67 元, 占期末余额 1.51%, 全部为销售客户采取自提方式的尚未结算的尾款。

20、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63,450,761.63	1,163,450,761.63	
二、职工福利费		68,429,748.37	68,429,748.37	
三、社会保险费	23,971,557.12	479,073,281.96	471,957,466.98	31,087,372.10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余额
1、医疗保险费	4,168,379.66	122,433,870.72	118,851,014.87	7,751,235.51
2、基本养老保险费	12,523,679.23	241,525,045.83	239,422,361.26	14,626,363.80
3、年金缴费	5,465,823.49	76,379,143.44	75,492,151.30	6,352,815.63
4、失业保险费	478,419.85	9,803,180.31	9,722,106.87	559,493.29
5、工伤保险费	1,155,046.01	21,269,617.87	21,100,780.85	1,323,883.03
6、生育保险费	180,208.88	7,662,423.79	7,369,051.83	473,580.84
四、住房公积金	1,995.00	59,612,577.50	59,546,456.50	68,116.00
五、辞退福利				
六、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144,874.88	41,238,931.44	41,852,556.90	5,531,249.42
七、非货币性福利				
八、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10,899,218.38	10,899,218.38	
九、其他	26,840.00	40,668,213.86	40,695,053.86	
其中：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合 计	30,145,267.00	1,863,372,733.14	1,856,831,262.62	36,686,737.52

21、应交税费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75,160,119.87	23,822,069.45
营业税	889,793.47	1,127,886.02
资源税	2,735,787.90	1,774,381.0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713,744.18	2,640,831.93
企业所得税	15,928,472.43	59,057,404.21
个人所得税	11,756,987.24	11,826,749.46
教育费附加	2,002,681.63	1,298,287.32
矿产资源补偿费	7,194,837.73	18,937,096.71
其他	6,250,003.74	3,832,361.09
合 计	-25,687,811.55	124,317,067.24

22、应付利息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企业债券利息	7,380,136.99	18,195,205.49
合 计	7,380,136.99	18,195,205.49

23、其他应付款

(1) 账龄分析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47,598,975.77	385,718,024.25
1 至 2 年	203,888,131.18	693,946,574.43
2 至 3 年	286,839,751.20	3,640,340.87
3 年以上	6,241,019.88	6,145,041.18
合 计	544,567,878.03	1,089,449,980.73

(2) 其他应付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3)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说明

单位名称	所欠金额	账龄	未偿还原因
山西榆次中博房地产公司	285,203,920.00	2-3 年	未达到支付条件



北京京东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1-2 年	未达到支付条件
合 计	485,203,920.00		

24、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51,596,183.53	12,095,000.00
合 计	151,596,183.53	12,095,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的说明详见附注五、26 长期应付款注释。

25、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造育林费	364,056.45	392,447.25
短期应付债券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合 计	500,364,056.45	500,392,447.25

其他流动负债说明：

公司本年发行总额为 5 亿元的短期融资债券，期限为 2012 年 8 月 28 日至 2013 年 8 月 27 日，年利率为 4.31%。

26、长期应付款

项 目	期 限	初始金额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深度采矿权最低付款额	6 年	139,475,000.00	24,180,000.00	36,275,000.00
未确认融资费用		-12,508,634.27	-1,995,631.42	-3,917,657.56
减：一年内到期长期应付款			12,090,000.00	12,095,000.00
小 计		126,966,365.73	10,094,368.58	20,262,342.44
2、售后回租最低付款额	3 年	418,518,550.60	388,518,550.60	
未确认融资费用		-118,518,550.60	-118,518,550.60	
减：一年内到期长期应付款			139,506,183.53	
小 计			130,493,816.47	
合 计			140,588,185.05	20,262,342.44

(1) 长期应付款情况

单 位	期限	初始金额	利率 (%)	应计利息	期末余额
北京市国土资源局	6 年	139,475,000.00	5.94	12,508,634.27	10,094,368.58
北京京城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3 年	418,518,550.60	22.14	118,518,550.60	130,493,816.47

(2) 长期应付款中的应付融资租赁款明细

单 位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外币	人民币	外币	人民币
北京京城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388,518,550.60		

长期应付款说明：

(1) 2009 年 10 月，公司取得大台煤矿、大安山煤矿和长沟峪煤矿三个矿井的深度采矿权，采矿权价款 13,947.5 万元，并分六年支付全部价款。该事项属于分期付款取得的无形资产，且在合同中规定的付款期限较长，超过了正常信用条件，根据会计准则规定，该事项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购入无形资产的成本应以各期付款额的现值之和确定。具体会计处理如下：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 2009 年现行金融机构五年以上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 5.94%，计算现值借记无形资产 126,966,365.73 元；按应支付价款贷记长期应付款 139,475,000.00



元；按其差额借记未确认融资费用 12,508,634.27 元，然后确定信用期间未确认融资费用的分摊额，计入当期财务费用。

(2) 公司子公司鄂尔多斯市有限责任公司本年与北京京城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根据合同条款判断形成售后回租业务，合同总价人民币 700,000,000.00 元，合同年利率为 22.14%。本年实际取得售后回租款人民币 300,000,000.00 元，相关条件按照原合同同比例执行。具体会计处理如下：按照实际收到的售后回租款借记银行存款 300,000,000.00 元；按应支付价款贷记长期应付款 418,518,550.60 元；按其差额借记未确认融资费用 118,518,550.60 元，然后确定租金支付期间将未确认融资费用的分摊额，计入当期财务费用（在建工程）。按照合同约定支付 30,000,000.00 元保证金，具有长期应收款性质，在本项目合并列示。其他相关内容见附注十一。

27、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递延收益	2,600,000.00	12,600,000.00
合 计	2,600,000.00	12,600,000.00

28、股本

(1) 股本变动情况

股份类别	年初数	本期变动增减（+、-）					年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622,970,592		124,594,119			124,594,119	747,564,711
3.其他内资持股	22,176,946		4,435,389			4,435,389	26,612,335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22,176,946		4,435,389			4,435,389	26,612,335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645,147,538		129,029,508			129,029,508	774,177,046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人民币普通股	354,851,022		70,970,204			70,970,204	425,821,226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合计	354,851,022		70,970,204			70,970,204	425,821,226
股份总数	999,998,560		199,999,712			199,999,712	1,199,998,272

(2) 股本变动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99,999,712.00 元，由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转增基准日期为 2012 年 7 月 11 日，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199,998,272.00 元。本次注册资本变更已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审验，并出具利安达验字[2012]第 1052 号《验资报告》。

29、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3,226,188,277.38			3,226,188,277.38
其他资本公积	8,683,073.65			8,683,073.65
合计	3,234,871,351.03			3,234,871,351.03

30、专项储备

(1) 专项储备变动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余额
维简费	48,013,872.95	92,645,429.20	97,764,199.41	42,895,102.74
安全生产费	37,270,937.60	108,381,092.80	78,375,285.82	67,276,744.58
生态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	50,107,473.36	23,500,000.00	24,376,104.36	49,231,369.00
合计	135,392,283.91	224,526,522.00	200,515,589.59	159,403,216.32

(2) 专项储备变动说明

本年增加的专项储备全部为计提形成，本年减少的专项储备为本年使用部分，其中资本化的专项储备为 52,947,806.51 元（其中资本化的维简费 32,049,741.44 元，资本化的安全生产费 20,898,065.07 元）；费用化的专项储备为 147,567,783.08 元（其中费用化的维简费 65,714,457.97 元，费用化的安全生产费 57,477,220.75 元，费用化的矿山生态环境保证金 24,376,104.36 元）。

31、盈余公积

(1) 盈余公积变动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97,190,947.40	95,708,973.85		592,899,921.25
任意盈余公积	190,344,501.59			190,344,501.59
合计	687,535,448.99	95,708,973.85		783,244,422.84

(2) 盈余公积变动说明：

根据《公司法》与公司章程规定，公司本年按母公司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2、未分配利润

项目	提取或分配比例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324,958,565.16	1,013,793,130.78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数			
本期年初未分配利润		1,324,958,565.16	1,013,793,130.7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03,968,503.22	1,301,846,986.9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	95,708,973.85	126,882,992.58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349,999,496.00	317,8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199,999,712.00	545,998,560.00
年末未分配利润		1,583,218,886.53	1,324,958,565.16

3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6,847,305,851.81	6,897,252,880.61



其他业务收入	85,826,088.72	53,453,402.37
营业收入合计	6,933,131,940.53	6,950,706,282.98
主营业务成本	4,387,118,741.06	3,887,582,389.32
其他业务成本	61,790,244.40	31,286,364.75
营业成本合计	4,448,908,985.46	3,918,868,754.07

(2) 主营业务 (分地区)

地区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煤国内销售	4,855,288,804.47	3,576,234,547.23	4,464,608,669.64	3,011,243,263.24
商品煤出口销售	1,992,017,047.34	810,884,193.83	2,432,644,210.97	876,339,126.08
合 计	6,847,305,851.81	4,387,118,741.06	6,897,252,880.61	3,887,582,389.32

(3) 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本期金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1.新日本制铁株式会社	1,014,479,449.20	14.63
2.韩国浦项制铁集团公司	769,787,296.02	11.10
3.河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316,277,292.36	4.56
4.首钢矿业公司	211,829,799.17	3.06
5.浙江中融燃料有限公司	199,742,666.18	2.88
合 计	2,512,116,502.93	36.23

接上表

客户名称	上期金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1.新日本制铁株式会社	1,153,272,742.23	16.59
2.韩国浦项制铁集团公司	811,873,865.20	11.68
3.浙江中融燃料有限公司	783,866,174.47	11.28
4.河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65,646,648.94	3.82
5. (台湾) 中钢集团公司	197,766,374.35	2.85
合 计	3,212,425,805.19	46.22

34、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计缴标准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税	应税收入的3%、5%	3,531,819.74	1,692,361.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的7%、5%	48,611,169.70	48,254,417.31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的3%	21,812,198.91	21,263,865.98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的2%	14,417,145.86	1,313,445.78
资源税	每吨2.5元、3.2元	29,772,818.81	15,139,178.69
出口关税	出口完税价格的10%	212,423,701.40	260,021,523.00
水利建设基金	应税收入的0.1%	894,115.29	743,242.47
合 计		331,462,969.71	348,428,034.76

35、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港杂费及代理费	134,625,031.98	153,700,650.74
运输费	13,259,732.28	23,367,021.70
煤管票费	46,495,873.88	37,952,657.91
职工薪酬	4,576,239.97	3,066,123.47



装卸及仓储保管费	5,128,281.38	4,427,913.73
业务经费	1,952,043.50	2,010,271.55
其他销售费用	6,448,015.92	9,528,676.65
合 计	212,485,218.91	234,053,315.75

36、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338,806,769.30	272,870,975.51
修理费	84,320,819.12	95,130,993.06
折旧与摊销	47,321,890.66	39,900,433.91
研究与开发费	12,551,911.01	33,761,973.10
矿产资源补偿费	49,461,867.65	46,621,530.32
土地使用税等税金	13,654,547.47	18,379,288.57
咨询及聘请中介机构费用	9,739,851.37	15,417,738.82
业务招待费	11,352,324.85	10,906,300.51
办公费	4,995,927.25	5,798,147.81
差旅费	6,695,716.49	6,975,948.67
会议费	4,209,045.23	5,949,088.88
车辆使用费	10,955,671.11	9,805,587.31
租赁费用	10,054,389.09	7,571,556.99
农工管理费	6,432,560.00	6,136,011.60
其他管理费用	46,770,086.63	36,652,406.98
合 计	657,323,377.23	611,877,982.04

37、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支出	55,099,288.76	55,141,538.61
减：利息收入	15,082,483.85	21,147,312.51
汇兑损益	5,386,961.29	18,829,838.71
银行手续费	4,513,865.16	5,100,643.81
融资费用	1,922,026.14	3,534,470.59
合 计	51,839,657.50	61,459,179.21

38、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坏账损失	-2,678,115.36	2,421,867.15
二、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4,362,165.40	
合 计	1,684,050.04	2,421,867.15

39、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87,263.05	-577,405.66
合 计	-887,263.05	-577,405.66

40、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396,001.28	4,651,932.4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396,001.28	4,651,932.43
政府补助	21,009,000.00	788,000.00
其他	746,575.16	1,080,970.95
合 计	23,151,576.44	6,520,903.38

(2) 政府补助明细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矿产资源保护项目补助经费		150,000.00
老旧车淘汰补贴	53,000.00	78,000.00
燃煤锅炉改造补助资金		60,000.00
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示范项目资金	10,000,000.00	500,000.00
流动资金贷款贴息补贴	10,000,000.00	
工业保增长奖励资金	300,000.00	
节能减排	656,000.00	
合 计	21,009,000.00	788,000.00

(3) 政府补助说明

①本年收到老旧车淘汰补贴为依据《北京市汽车以旧换新补贴资金管理暂行办法》规定，北京市财政局拨付补贴 53,000.00 元。

②本年确认的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示范项目资金 10,000,000.00 元，为依据北京市国土资源局验收并下发的《关于 2011 年度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奖励资金项目验收的通知》由递延收益转入。

③本年收到流动资金贷款贴息补贴为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根据《关于下达 2011 年工业企业流动资金贷款贴息资金计划的通知》拨付给公司的补助资金 10,000,000.00 元。

④本年收到工业保增长奖励资金为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统计局联合根据《2011 年北京工业保增长企业奖励政策实施细则的通知》拨付给公司的补助资金 300,000.00 元。

⑤本年收到门头沟区环保局节能减排奖励资金 656,000.00 元。

41、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7,815,398.27	6,176,207.5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7,815,398.27	6,176,207.51
对外捐赠	3,569,800.00	45,600.00
其他	782,106.67	1,186,507.63
合 计	12,167,304.94	7,408,315.14

42、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26,063,098.64	495,664,942.51
递延所得税费用	-14,185,748.02	-39,614,400.27
合 计	311,877,350.62	456,050,542.24

43、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P1	903,968,503.22	1,301,846,986.96
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F	8,203,138.25	-1,151,691.26



报告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P2=P1-F$	895,765,364.97	1,302,998,678.22
稀释事项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影响	$P3$		
稀释事项对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影响	$P4$		
年初股份总数	$S0$	999,998,560.00	999,998,560.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1$	199,999,712.00	199,999,712.00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_i		
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_i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_j		
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_j		
报告期缩股数	S_k		
报告期月份数	$M0$	12.00	12.00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S0+S1+S_i*M_i/M0-S_j*M_j/M0-S_k$	1,199,998,272.00	1,199,998,272.00
加：假定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为已发行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X1$		
计算稀释每股收益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X2=S+X1$	1,199,998,272.00	1,199,998,272.00
其中：可转换公司债转换而增加的普通股加权数			
认股权证/股份期权行权而增加的普通股加权数			
回购承诺履行而增加的普通股加权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基本每股收益	$Y1=P1/S$	0.75	1.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基本每股收益	$Y2=P2/S$	0.75	1.09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稀释每股收益	$Y3=(P1+P3)/X2$	0.75	1.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稀释每股收益	$Y4=(P2+P4)/X2$	0.75	1.09

44、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金额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 计		
2.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减：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 计		
3. 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金额		
减：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的调整额		
小 计		
4.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24,044.18	-364,670.66
减：处置境外经营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 计	-524,044.18	-364,670.66
5. 其他		
减：由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 计		
合 计	-524,044.18	-364,670.66

**45、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各项保险返还	83,256,118.94	43,585,770.69
收往来款	63,565,858.14	80,083,341.05
收回备用金借款	6,680,751.70	9,928,205.32
利息收入	15,342,021.98	21,147,312.51
其 他	4,549,954.02	4,747,860.02
合 计	173,394,704.78	159,492,489.59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支付往来款	119,988,546.04	55,473,599.95
支付备用金借款	10,941,462.93	15,328,361.69
支付的各项费用	52,234,497.51	89,166,671.79
付港杂费	111,516,845.59	107,119,851.27
其 他	4,988,429.46	31,217,011.14
合 计	299,669,781.53	298,305,495.84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投资发生的相关利息收入	25,018.92	
合 计	25,018.92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委托贷款手续费		100,000.00
股权交易服务费		260,349.20
投资发生的相关费用	1,123.81	1,280.50
合 计	1,123.81	361,629.70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融资租赁款	300,000,000.00	
合 计	300,000,000.00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发行短期债券手续费	2,311,415.20	2,285,000.00
偿还短期债券手续费		25,827.50
支付股利手续费	548,498.19	793,267.79
合 计	2,859,913.39	3,104,095.29

4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27,647,339.51	1,316,081,790.34
加：资产减值准备	1,684,050.04	2,421,867.1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69,497,486.49	151,455,396.66
无形资产摊销	34,214,375.86	29,561,812.4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419,396.99	1,524,275.0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6,530,932.08	71,148,566.4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87,263.05	577,405.6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185,748.02	-39,614,400.2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6,822,166.11	-229,319,215.7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0,568,272.90	-522,350,409.5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36,805,925.53	230,919,916.8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2,143,063.68	1,012,407,005.1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581,950,083.42	2,323,682,463.98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2,323,682,463.98	2,667,763,866.3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41,732,380.56	-344,081,402.38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现金	1,581,950,083.42	2,323,682,463.98
其中：库存现金	289,434.56	263,581.1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581,660,648.86	2,323,418,882.8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81,950,083.42	2,323,682,463.98

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	国有独资企业	北京	付合年	服务、制造、房地产

接上表

母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80,000 万	62.297	62.297	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102317586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组织机构代码
北京昊华诚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	北京	范江涛	销售煤炭	20,000 万	100.00	100.00	74261711-4
济南京煤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	济南	范江涛	销售煤炭	1,000 万	100.00	100.00	74659218-8
鄂尔多斯市昊华精煤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	鄂尔多斯市	许汇海	煤炭生产、销售	50,000 万	80.00	80.00	75669478-6
鄂尔多斯市东铜铁路物流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	鄂尔多斯市	耿养谋	铁路运输	31,220 万	59.00	59.00	67067015-0
杭锦旗西部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	鄂尔多斯市	耿养谋	矿产资源勘探	70,000 万	60.00	60.00	76445097-6
昊华能源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	香港	耿养谋	能源及矿产投资及贸易	2,800 万美元	100.00	100.00	093172310
鄂尔多斯市国泰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	鄂尔多斯市	耿养谋	商品销售	80,000 万	95.00	95.00	75667658-8

3、本企业的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情况见附注五、7。

4、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北京金泰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101106461
北京鑫华源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802338046
北京昊煜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722618400
北京昊亚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802329633
北京昊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720686557
北京京煤化工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802725732
北京市京浆工贸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10232644
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10000085-x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子公司	710934289
首钢总公司	参股股东	10112000-1
中国矿产有限责任公司	参股股东子公司	10169040-x

5、关联交易情况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金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北京金泰集团有限公司	煤炭	市场价格	7,441,904.38	0.45
北京京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火工品	市场价格	25,765,690.31	4.38
北京金泰集团有限公司	水泥	市场价格	2,940,563.21	0.50
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蓄电池	市场价格	1,994,121.34	0.34
北京金泰集团有限公司	设备	市场价格	333,550.00	0.06
北京鑫华源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设备	市场价格	19,199,129.86	3.58
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配件	市场价格	2,363,726.42	0.40
北京金泰集团有限公司	材料配件	市场价格	400,450.00	0.07
北京鑫华源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材料配件	市场价格	99,008,124.64	16.82
北京昊亚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配件	市场价格	56,538.45	0.01



北京金泰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商品	市场价格	39,480.00	0.01
北京鑫华源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商品	市场价格	195,640.18	0.06
北京昊煜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商品	市场价格	30,165.23	0.01
北京昊亚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商品	市场价格	2,513,876.60	0.71
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出口代理	市场价格	44,015,528.50	95.92
中国矿产有限责任公司	出口代理	市场价格	1,869,960.11	4.08
北京鑫华源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加工维修	市场价格	12,730,693.96	15.10
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综合劳务	市场价格	10,705,158.14	3.72
北京金泰集团有限公司	综合劳务	市场价格	6,192,481.01	2.15
北京鑫华源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综合劳务	市场价格	1,768,484.09	0.61
北京昊煜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综合劳务	市场价格	32,880.33	0.01
北京市京浆工贸有限公司	综合劳务	市场价格	132,710.59	0.05

接上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上期金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北京京煤化工有限公司	火工品	市场价格	24,891,747.76	4.22
北京昊煜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水泥	市场价格	8,233,433.75	1.40
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蓄电池	市场价格	1,015,286.53	0.17
北京鑫华源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设备	市场价格	25,688,496.99	11.83
北京鑫华源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加工维修	市场价格	15,233,134.41	16.01
北京昊亚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商品	市场价格	5,453,980.05	1.02
北京金泰恒业燃料有限公司	煤炭	市场价格	7,400,767.15	0.43
首都钢铁总公司	煤炭	市场价格	23,908,194.89	1.38
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综合劳务	市场价格	9,060,384.29	4.54
北京金泰集团有限公司	综合劳务	市场价格	7,276,981.00	3.64
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含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出口代理	市场价格	56,456,844.35	100.00
北京鑫华源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配件	市场价格	59,777,639.42	4.36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金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煤炭	市场价格	92,912.82	0.01
北京金泰集团有限公司	煤炭	市场价格	51,406,789.69	0.75
首都钢铁总公司	煤炭	市场价格	399,380,751.39	5.83
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配件	市场价格	28,437.35	0.03
北京鑫华源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配件	市场价格	2,277,029.21	2.65
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转供电	市场价格	4,501,794.62	5.25
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综合劳务	市场价格	577,777.88	0.67
北京鑫华源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综合劳务	市场价格	30,189.74	0.04

接上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上期金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中国矿产有限责任公司	煤炭	市场价格	13,916,282.01	0.20
首都钢铁总公司	煤炭	市场价格	191,679,630.11	2.78
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煤炭	市场价格	435,177.38	0.01



北京金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煤炭	市场价格	33,019,453.32	0.48
北京市京浆工贸有限公司	煤炭	市场价格	16,522,159.33	0.24
北京鑫华源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材料	市场价格	1,715,401.37	3.21
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转供电	市场价格	4,185,046.64	7.83
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	市场价格	377,622.54	0.71

(3) 关联租赁情况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定价依据	年度确认的租赁费用
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	土地	2008年1月	2027年12月	参照市场价格	2,395,396.18
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	房屋	2002年12月	2012年11月	参照市场价格	2,600,000.00
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	房屋	2011年7月	2012年6月	参照市场价格	108,000.00
北京昊亚工贸有限公司	本公司	房屋	2009年1月	2028年12月	参照市场价格	600,000.00
北京鑫华源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本公司	房屋	2009年1月	2028年12月	参照市场价格	700,000.00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上市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首都钢铁总公司	54,342,642.07	2,717,132.10	479,539.30	23,976.97
预付账款	北京鑫华源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8,000,000.00	
合计		54,342,642.07	2,717,132.10	8,479,539.30	23,976.97

(2) 上市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账款	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64,047.88	497,076.95
应付账款	北京鑫华源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384,617.40	2,957,289.88
应付账款	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含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5,065,283.08	7,130,265.65
合计		5,613,948.36	10,584,632.48
预收账款	北京金泰集团有限公司	2,877,042.60	4,777,600.80
预收账款	北京市京浆工贸有限公司		569,421.05
合计		2,877,042.60	5,347,021.85

七、股份支付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股份支付事项。

八、或有事项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未决诉讼、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

九、承诺事项

1、资本承诺

(1) 公司子公司昊华能源国际(香港)有限公司本年与非洲煤业有限公司签订《认股协议》，采取初始配售股份与附条件配售股份的方式合计取得非洲煤业以定向增发的方式取得 247,417,579.00 股，股权认购款 1 亿美元。取得后公司持有非洲煤业 23.60%，成为非洲煤业第一大股东。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前，公司取得中国相关政府机构及公司的主管机构批准；并取得澳大利外国投资管理委员会及其他证券监管部门同意。

①公司于 2012 年 11 月 29 日，向非洲煤业支付 2,000.00 万美元，作为初始配售股份 49,483,516.00 股认购



款。股权认购事项于 2013 年 1 月 23 日完成。

②公司于 2013 年 1 月 31 日，向非洲煤业支付 8,000.00 万美元，作为附条件配售股份 197,934,063.00 股认购款。股权认购事项于 2013 年 2 月 1 日完成。

该认购款为公司子公司昊华能源国际（香港）有限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香港分行于 2013 年 1 月 31 日签订的 8,000.00 万美元的股权认购专门借款合同，借款合同期限为 7 年。该借款合同由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2) 本公司受让杭锦旗西部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60% 股权（收购价款人民币 1,085,203,920.00 元）的收购行为，截止本年末已经累计支付价款人民币 800,000,000.00 元，尚未支付的收购款 285,203,920.00 元将依据合同约定在满足付款条件时支付。

(3) 本公司受让鄂尔多斯市京东方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20% 股权（收购价款人民币 900,000,000.00 元）的收购行为，截止本年末已经累计支付价款人民币 700,000,000.00 元，尚未支付的收购款 200,000,000.00 元将依据合同约定在满足付款条件时支付。

(4) 公司本年与北京京城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 700,000,000.00 元的售后租回业务的融资租赁合同，相关内容见附注十一。

2、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公司本年投资非洲煤业有限公司 10,000.00 万美元于 2013 年 2 月 1 日全部完成，相关内容见附注九、1 所述。

2、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 2013 年 4 月 8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董事会拟定以 2012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199,998,27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2 元（含税），共计 263,999,619.84 元，期末留存可供分配的利润 1,335,984,592.37 元结转下一年度。

此利润分配预案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执行。

3、会计估计变更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 2013 年 4 月 8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自 2013 年 4 月起公司无形资产中采矿权摊销方法由直线法变更为产量法。

具体情况如下：

变更前：直线法	变更后：产量法
变更前摊销方法为：对使用寿命有限的采矿权以其取得成本在预计（法定）的使用年限中平均分摊。即： 采矿权年摊销额=采矿权取得成本÷预计（法定）使用年限	变更后摊销方法为：对使用寿命有限采矿权根据每年实际开采量占年初预计可采储量的比例对上年末无形资产采矿权摊余成本进行分摊。 采矿权年摊销额=上年末采矿权摊余成本×本年实际开采量÷年初预计可采储量

4、截至董事会批准报出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1、租赁

(1) 融资租赁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期分摊数
售后租回业务	118,518,550.60		
合 计	118,518,550.60		

(2) 融资租赁以后年度将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情况

剩余租赁期	最低租赁付款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139,506,183.53
1 年以上 2 年以内 (含 2 年)	139,506,183.53
2 年以上 3 年以内 (含 3 年)	109,506,183.54
合 计	388,518,550.60

(3) 售后租回合同中的重要条款:

公司子公司鄂尔多斯市国泰商贸有限责任公司本年与北京京城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 700,000,000.00 元的售后租回业务的融资租赁合同, 合同主要条款如下:

① 融资租赁合同约定合同年利率为 22.14%, 租金按季度支付, 每季度实际支付 81,378,607.06 元, 每年租金支付额为 325,514,428.24 元, 合同期限为三年, 合同期内合计支付租金 976,543,284.72 元。

② 售后租回合同约定在合同开始日支付保证金 70,000,000.00 元, 保证金作为合同期满后设备的购买价款。

③ 本融资租赁合同由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共同承租人, 承担连带责任。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176,172,000.62	100.00	8,808,600.03	5.00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组合小计	176,172,000.62	100.00	8,808,600.03	5.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176,172,000.62	--	8,808,600.03	--

续上表

种类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282,343,013.29	100.00	14,117,150.66	5.00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组合小计	282,343,013.29	100.00	14,117,150.66	5.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82,343,013.29	--	14,117,150.66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76,172,000.62	100.00	8,808,600.03	282,343,013.29	100.00	14,117,150.66
1至2年						
2至3年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176,172,000.62	--	8,808,600.03	282,343,013.29	--	14,117,150.66

(2)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3)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浦项制铁株式会社	非关联方	100,555,554.71	1年以内	57.08
新日本制铁株式会社	非关联方	36,586,776.68	1年以内	20.77
中日石炭株式会社	非关联方	10,625,218.57	1年以内	6.03
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103,302.81	1年以内	5.17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鲅鱼圈分公司	非关联方	8,504,202.60	1年以内	4.83
合计		165,375,055.37		93.87

(4)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首都钢铁总公司	关联方	3,422,819.20	1.94
合计		3,422,819.20	1.94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8,138,375.11	1.22	467,821.22	5.75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658,706,809.23	98.78		
组合小计	666,845,184.34	100.00	467,821.22	0.0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666,845,184.34	--	467,821.22	--

续上表

种类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种类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账龄组合	7,291,414.21	1.22	523,813.34	7.18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588,071,182.90	98.78		
组合小计	595,362,597.11	100.00	523,813.34	0.0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595,362,597.11	--	523,813.34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7,234,768.83	88.90	361,738.44	7,095,288.68	97.31	354,764.43
1 至 2 年	879,000.00	10.80	87,900.00	22,536.26	0.31	2,253.63
2 至 3 年	4,005.00	0.05	1,201.50	9,000.00	0.12	2,700.00
3 至 4 年	7,000.00	0.09	3,500.00	987.99	0.01	494.00
4 至 5 年	600.00	0.01	480.00			
5 年以上	13,001.28	0.16	13,001.28	163,601.28	2.25	163,601.28
合计	8,138,375.11	--	467,821.22	7,291,414.21	--	523,813.34

(2)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3) 其他应收款金额主要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鄂尔多斯市东铜铁路物流有限公司	关联方	533,906,900.90	1-3 年	80.06
鄂尔多斯市国泰化工有限公司	关联方	124,632,400.00	1 年以内	18.69
北京市电力公司	非关联方	1,750,000.00	1 年以内	0.26
合计		660,289,300.90		99.01

(4)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鄂尔多斯市东铜铁路物流有限公司	子公司	533,906,900.90	80.06
鄂尔多斯市国泰化工有限公司	子公司	124,632,400.00	18.69
昊华能源国际 (香港) 有限公司	子公司	167,508.33	0.03
合计		658,706,809.23	98.78

3、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对联营企业投资						
呼伦贝尔太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权益法	10,000,000.00	9,343,612.71		4,981,447.32	4,362,165.39
鄂尔多斯市京东方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权益法	908,000,000.00	900,000,000.00	8,000,000.00	267,981.13	907,732,018.87
2、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新包神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142,080,000.00	102,080,000.00	40,000,000.00		142,080,000.00
济南京煤商贸有限责任公	成本法	9,146,440.42	9,146,440.42			9,146,440.42



司						
北京昊华诚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成本法	192,213,193.56	92,213,193.56	100,000,000.00		192,213,193.56
鄂尔多斯市昊华精煤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1,600,000,000.00	1,600,000,000.00			1,600,000,000.00
鄂尔多斯市东铜铁路物流有限公司	成本法	184,198,000.00	184,198,000.00			184,198,000.00
杭锦旗西部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1,487,203,920.00	1,187,203,920.00	300,000,000.00		1,487,203,920.00
昊华能源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成本法	176,891,400.00	12,969,200.00	163,922,200.00		176,891,400.00
鄂尔多斯市国泰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762,500,000.00	12,000,000.00	750,500,000.00		762,500,000.00
合 计			4,109,154,366.69	1,362,422,200.00	5,249,428.45	5,466,327,138.24

接上表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现金红利
1、对联营企业投资						
呼伦贝尔太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47.62	47.62		4,362,165.40	4,362,165.40	
鄂尔多斯市京东方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20.00	20.00				
2、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新包神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4.00	4.00				
济南京煤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100.00				
北京昊华诚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鄂尔多斯市昊华精煤有限责任公司	80.00	80.00				59,605,432.66
鄂尔多斯市东铜铁路物流有限公司	59.00	59.00				
杭锦旗西部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60.00	60.00				
昊华能源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鄂尔多斯市国泰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95.00	95.00				

(2) 长期股权投资的说明:

①公司本年与鄂尔多斯市京东方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其他股东对该公司进行同比例增资，公司本年对该公司增加投资 800.00 万元。增资后，持股比例仍为 20.00%。

②因新包神铁路建设标准提高和征地费用大幅增加，铁道部最终批准该铁路建设投资增加 20 亿元，公司本年与新包神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其他股东对该公司进行同比例增资，本年公司向该公司增资人民币 4,000.00 万元。增资后，持股比例仍为 4.00%。

③本年公司向子公司北京昊华诚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 10,000.00 万元，增资后持股比例仍为 100%。

④本年公司向子公司杭锦旗西部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增资 30,000.00 万元，增资后，公司仍持有杭锦旗西部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60% 股权。



⑤本年公司向子公司昊华能源国际（香港）有限公司增资 2,600.00 万美元，增资后持股比例仍为 100%。

⑥本年公司向子公司鄂尔多斯市国泰商贸有限责任公司增资 75,050.00 万元，增资后，公司仍持有鄂尔多斯市国泰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95% 股权。

⑦公司的联营企业呼伦贝尔太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业务处于停滞状态，准备进行清算或转让，针对该情况公司本年对该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4,362,165.40 元。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4,392,447,734.38	4,620,946,278.55
其他业务收入	62,747,625.34	50,986,771.27
营业收入合计	4,455,195,359.72	4,671,933,049.82
主营业务成本	2,264,401,586.57	1,897,846,014.84
其他业务成本	40,333,648.39	30,530,434.45
营业成本合计	2,304,735,234.96	1,928,376,449.29

(2) 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煤国内销售	2,400,485,321.81	1,453,552,390.95	2,188,302,067.58	1,021,506,888.76
商品煤出口销售	1,991,962,412.57	810,849,195.62	2,432,644,210.97	876,339,126.08
合 计	4,392,447,734.38	2,264,401,586.57	4,620,946,278.55	1,897,846,014.84

(3) 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本期金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1.新日本制铁株式会社	1,014,479,449.20	22.77
2.浦项制铁株式会社	769,787,296.02	17.28
3.河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316,277,292.36	7.10
4.首钢矿业公司	211,829,799.17	4.75
5.河北津西钢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33,858,153.91	3.00
合 计	2,446,231,990.66	54.91

接上表

客户名称	上期金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1.新日本制铁株式会社	1,153,272,742.23	24.69
2.韩国浦项制铁集团公司	811,873,865.2	17.38
3.河北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65,646,648.94	5.69
4.（台湾）中钢集团公司	197,766,374.35	4.23
5.现代制铁株式会社	189,047,976.25	4.05
合 计	2,617,607,606.97	56.04

5、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9,605,432.66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87,263.05	-577,405.66



委托贷款收益	437,666.67	5,178,933.34
合 计	59,155,836.28	4,601,527.68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鄂尔多斯市昊华精煤有限责任公司	59,605,432.66	
合 计	59,605,432.66	

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57,089,738.54	1,268,829,925.78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002,377.35	2,176,492.9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3,323,408.33	71,655,092.56
无形资产摊销	10,367,710.27	10,215,941.5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420,897.95	3,217,991.6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2,653,286.95	71,148,566.4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9,155,836.28	-4,601,527.6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836,324.77	-19,223,534.8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5,804,898.84	-142,609,285.7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369,414.85	-427,464,074.8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5,183,430.37	155,841,424.3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2,544,813.06	989,187,012.1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180,791,938.10	2,126,599,269.51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2,126,599,269.51	2,283,726,843.17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45,807,331.41	-157,127,573.66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现金	1,180,791,938.10	2,126,599,269.51
其中: 库存现金	145,684.29	110,092.5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180,646,253.81	2,126,489,177.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80,791,938.10	2,126,599,269.51

十三、补充资料

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419,396.99	-1,524,275.0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1,009,000.00	788,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8,067.93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605,331.51	-159,204.6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10,984,271.50	-887,411.76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2,704,372.01	340.59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8,279,899.49	-887,752.35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税后）	76,761.24	263,938.91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8,203,138.25	-1,151,691.26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1）净资产收益率

报告期利润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03,968,503.22	1,301,846,986.9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95,765,364.97	1,302,998,678.22

计算过程：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P1	903,968,503.22	1,301,846,986.96
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F	8,203,138.25	-1,151,691.26
报告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	P2=P1-F	895,765,364.97	1,302,998,678.22



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年初净资产	E0	6,382,391,538.43	5,389,909,793.03
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i		
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i		
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j	349,999,496.00	317,800,000.00
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j	6.00	6.00
其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Ek	63,941,902.54	53,195,097.50
其他净资产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k	12.00	12.00
报告月份数	M0	12.00	12.00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末净资产	E1	6,959,847,433.88	6,382,391,538.43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	$E2=E0+P1/2+Ei*Mi/M0-Ej*Mj/M0+Ek*Mk/M0$	6,723,317,944.58	5,934,946,048.68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Y1=P1/E2$	13.45%	21.9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Y2=P2/E2$	13.32%	21.95%

(2) 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75	1.08	0.75	1.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75	1.09	0.75	1.09

3、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1) 货币资金年末余额为 1,581,950,083.42 元，比年初余额减少 31.92%，其主要原因是本年重大建设项目 40 万吨/年甲醇项目及配套工程、红庆梁矿井建设项目全面开工建设所投入的资金及支付对非洲煤业有限公司股权认购款所导致

(2) 应收票据年末余额为 888,646,613.85 元，比年初余额增加 50.86%，其主要原因是本年国内销售商品煤采用银行承兑汇票结算方式较多导致。

(3) 预付账款年末余额为 848,130,277.30 元，比年初余额增加 591,221,148.84 元，其主要原因是本年重大建设项目 40 万吨/年甲醇项目及配套工程与红庆梁矿井建设项目全面开工建设预付工程款和设备款及本年支付非洲煤业有限公司 2000 万美元认购股份款项所导致。

(4) 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为 12,206,848.09 元，比年初余额减少 41.01%，其主要原因是公司本年收回前期所支付的备用金借款导致。

(5) 固定资产年末余额为 2,980,419,455.79 元，比年初余额增加 40.36%，其主要原因是公司子公司鄂尔多斯市东铜铁路物流有限公司所建设的铜匠川铁路专用线工程于本年 12 月达到可使用状态转入固定资产导致。

(6) 工程物资年末余额为 247,963.20 元，比年初余额增加 127,000.00 元，其主要原因是公司子公司鄂尔多斯市东铜铁路物流有限公司本年购置铁路专用线所使用的轨枕等物资。

(7) 长期待摊费用年末余额为 1,600,000.00 元，比年初余额增加 1,600,000.00 元，其主要原因是公司子



公司鄂尔多斯市国泰商贸有限责任公司支付的黄河水源维护费，将在剩余收益期摊销的金额。

(8) 递延所得税资产年末余额为 60,309,119.94 元，比年初余额增加 30.76%，其主要原因是本年计提但未使用完毕的维简费与安全费相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所导致。

(9) 短期借款年末余额为 800,000,000.00 元，比年初增加 460,000,000.00 元，其主要原因是公司本年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向金融机构借款增加所导致。

(10) 应付票据年末余额为 0 元，比年初减少 31,913,498.00 元，其主要原因是公司本年按期支付了全部银行承兑汇票。

(11) 预收账款年末余额为 308,460,135.71 元，比年初增加 47.34%，其主要原因是公司本年采用预收款形式销售煤炭产品，年末尚未结算部分导致预收账款年末余额增加。

(12) 应交税费年末余额为-25,687,811.55 元，比年初减少 150,004,878.79 元，其主要原因是公司子公司鄂尔多斯市国泰商贸有限责任公司本年购买机器设备所取得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形成的增值税进项税额尚未抵扣所导致。

(13) 应付利息年末余额为 7,380,136.99 元，比年初减少 59.44%，其主要原因是公司本年计提未支付短期融资券利息较上年减少所导致。

(14)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 544,567,878.03 元，比年初减少 50.01%，其主要原因是公司本年支付收购杭锦旗西部能源开发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款 400,000,000.00 元及收购鄂尔多斯市京东方能源投资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款 50,000,000.00 元所导致。

(1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期末余额为 151,596,183.53 元，比年初增加 139,501,183.53 元，其主要原因：公司子公司鄂尔多斯市国泰商贸有限责任公司本年与北京京城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该子公司本年收到的融资资金 300,000,000.00 元。根据合同约定需要在下一年度内支付租金 139,506,183.53 元所导致。

(16) 长期应付款期末余额为 140,588,185.05 元，比年初增加 120,325,842.61 元，其主要原因：公司子公司鄂尔多斯市国泰商贸有限责任公司本年与北京京城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该子公司本年收到的融资资金 300,000,000.00 元。其他相关内容见附注十一所述。

(17) 其他非流动负债期末余额 2,600,000.00 元，比年初减少 79.37%，其主要原因是公司本年使用北京市国土资源局拨付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奖励资金 10,000,000.00 元所导致。

(18) 资产减值损失本年金额为 1,684,050.04 元，比上年金额减少 30.46%，其主要原因是本年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减少而相应转回前期已经计提坏账准备。

(19) 营业外收入本年金额为 23,151,576.44 元，比上年金额增加 16,630,673.06 元，其主要原因是本年使用北京市国土资源局拨付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示范项目资金和本年收到的其他政府补助资金较上年增加所导致。

(20) 营业外支出本年金额为 12,167,304.94 元，比上年金额增加 64.24%，其主要原因是公司本年对外公益性捐赠 3,500,000.00 元及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较上年增加 1,639,190.76 元所导致。



(21) 所得税费用本年金额为 311,877,350.62 元, 比上年金额减少 31.61%, 其主要原因是公司子公司鄂尔多斯市昊华精煤有限责任公司本年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 15% 的优惠税率以及公司本年利润减少, 相应所得税费用减少所导致。

(2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本年金额为 3,601,326.60 元, 比上年金额减少 85.48%, 其主要原因是本年处置固定资产减少, 收到的处置收入所产生现金流量相应减少所导致。

(2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本年金额为 1,500,019,299.14 元, 比上年金额增加 900,744,714.72 元, 其主要原因是公司子公司杭锦旗西部能源开发有限公司的基建资金实际支付额本年较上年增加 155,062,102.63 元及鄂尔多斯市国泰商贸有限责任公司的基建资金实际支付额本年较上年增加 1,131,053,453.33 元所导致。

(24) 投资支付的现金本年金额为 230,801,246.40 元, 比上年金额减少 69.44%, 其主要原因是本年公司投资支出减少, 本年投资主要包括: 公司子公司昊华能源国际(香港)有限公司对非洲煤业投资 20,000,000.00 美元, 及对其他参股公司支付投资款合计 105,000,000.00 元所导致。

(25)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本年金额为 400,000,000.00 元, 比上年金额增加 388,267,899.11 元, 其主要原因是公司本年支付杭锦旗西部能源开发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款 400,000,000.00 元。

(2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本年金额为 1,123.81 元, 比上年金额减少 360,505.89 元, 其主要原因是公司本年对外投资所支付手续费等费用较上年减少所导致。

(27)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本年金额为 239,500,000.00 元, 比上年增加 239,500,000.00 元, 其主要原因是公司子公司杭锦旗西部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少数股东对该公司投入 200,000,000.00 元及子公司鄂尔多斯市国泰商贸有限责任公司少数股东对该公司投入 39,500,000.00 元。

(2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本年金额为 300,000,000.00 元, 比上年增加 300,000,000.00 元, 其主要原因是公司子公司鄂尔多斯市国泰商贸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本年与北京京城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 本年收到的融资资金 300,000,000.00 元。

(2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本年金额为 1,140,000,000.00 元, 比上年金额减少 32.94%, 其主要原因是本年公司偿还的短期借款较上年减少所导致。

十五、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公司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13 年 4 月 8 日批准。

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四月八日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财务总监、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正本及公告原稿；
- 四、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公司证券部供投资者及有关部门查阅。

董事长： 耿养谋

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 4 月 8 日